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十月

楊園遺著菁華

桐鄉縣政府印

1181283  
1173  
CP

沈少白先生惠贈



楊園遺著菁華

目錄

頁數

序.....一.....四

答顏孝嘉論學十二則.....一.....一四

與曹射侯論水利書.....一四.....二一

補農書.....二一.....六五

保聚附論.....六五.....八五

附錄

張楊園先生傳.....一.....二一

張楊園先生年譜.....三.....七二

楊園遺著菁華 目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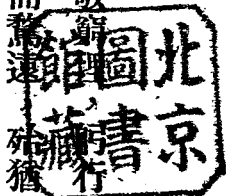
110489

楊園遺著菁華 目錄

楊園遺著菁華序

桐鄉張楊園先生，清初大儒，其爲學淵源濂洛，以居敬窮理爲實踐爲主；桐邑民風淳厚，學者多樸實說理，不好高而鶻遠，殆猶

有先生之遺風歟！自楊園學社成立後，桐之人爲先生之學者日益衆，求先生之遺著者日益至。余以楊園全集，篇幅浩繁，學者一一卒讀，窮年難竟，大海探珠，勞多而獲少，故擇集中答顏孝嘉論學、與曹射侯論水利書、補農書、保聚附論四篇，付梓以廣流傳，而以傳與年譜附焉，名之曰楊園遺著菁華。人類求生存之道，有三事焉：一曰求知，二曰覓食，三曰自衛；政治者，人類求生之具也，故政之大者，亦有三端：曰教，曰養，曰衛；論學，教之事也，論水



利與補農書，養之事也，保聚附論，衛之事也。楊園先生，生於明末清初之時，痛國家之淪亡，終身布衣，不仕清室，惟以躬耕教授其子弟，以傳其學術，而其所論者，均關乎國計民生也如此！總理孫中山先生謂：古今人物名望之高大，不在其爲官之大，而在其所做事業之成功；先生亦謂：人生天地之間，當爲可有不可無之人；其揆一也。夫學在精而不在多，在行之專而不在乎學之博，讀茲集者，誠能深究而躬行之，窮則可以獨善其身，達則可以兼善天下，曾子之守約，顏子之服膺一善，意在斯乎！爲山者，登泰山而不<sub>至</sub>乎邱垤，不能謂之不知山也，觀水者，涉河海而不見乎行潦，不能謂之不知水也；茲數篇者，先生全集之泰山與河海也，余以菁華

名篇，殆不免管窺蠡測之見歟！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十月十日紹興沈光熊序於桐鄉縣政府

楊園遺著菁華 序

楊國遺著叢華 序



## 答顏孝嘉論學十二則

爲學之道，始於立志，猶射者未發矢，而志已及之。志大而大，志小而小，他日所成，無不由是。吾人須思天地生我，是如何賦畀，父母生我，是如何屬望，爲智爲愚，爲賢爲不肖，去取斷然，自此分明矣。此志一定，便須實做工夫，以求其如我所志而後已。日用之間，一切外誘，凡可以奪志者，力屏絕之：如耳之於聲，目之於色，口之於味，鼻之於臭，四肢之於安佚之類，固有不知其然而浸淫入之者，惟有猛提此志，一發深省，曰：「吾志爲何，而自是以自喪乎！」則於學也，將有欲罷不能者矣。

學必以聖賢爲師，今人以爲迂，予以爲特未之思耳！使聖賢之道，

而在於此身之外，迂之可也；孰非人子，孰非人臣，孰非人弟與人友，思爲人子，則求所以事其親，爲人臣則求所以事其君，思爲人弟與人友，則思所以事其兄與施其友，不然尙可爲人子、人臣、人弟、人友乎，尋此說也，不至於無父無君而禽獸不已。孟子曰：「規矩，方員之至也，聖人，人倫之至也」。然則舍聖賢其何所師哉？吾人此際，既看得定，便是要見賢思齊，見賢思齊，便是要見不賢而內自省。此身在天地之間，不是上達，卽是下達，無有中立之理：纔欲善，斯可矣，便已是自暴自棄。孝經曰：「天地之性，人爲貴」。又曰：「父母生之，續莫大焉」。其何忍於陷溺也。

吾人生於天地之間，當爲可有不可無之人：以一家而論，一家不可

無，一鄉而論，一鄉不可無，以至一國天下皆然；所謂其生也榮，其死也哀，方不負父母生我之意。今人志卑氣弱，說及此際，則以爲必非人之所能爲。噫！人特不爲耳！孟子曰：「若夫豪傑之士，雖無文王猶興」。孔子、孟子，生於衰周之際，何嘗有父兄師友之成就，乃孔子祖述堯舜，憲章文武，孟子則願學孔子，遂爲百世之師，所謂豪傑之士，無文王猶興者此也。乃孔子之所以爲孔子者，不過曰：「焉不學，而亦何常師之有」。孟子之所以爲孟子者，亦不過曰：「私淑諸人」。人苟有興起之意，而不欲以凡民自處，前言往行，可以私淑者何限，並世之賢，可以師資者無窮，乘此年富力強，奮然有爲，何患不到聖賢地位。人過三十、四十，去日苦多

，不免日暮途遠之憂，習染既深，又有難以自新之慮；若少年未嘗入世，卽能從事於此，譬之以璞玉爲圭璋，以素絲爲文繡，於成也何有？楊子曰：「晞顏亦顏，徒要在用心剛」。願賢者勉之！

凡人不可以不知勞。孟子曰：「天將降大任於是人也，必先苦其心志，勞其筋骨，餓其體膚，空乏其身，行拂亂其所爲，所以動心忍性，增益其所不能」。蓋天之於人，猶父母之於子，父母之於子，欲其他日克家，必須使其苦慣；若是愛以姑息，美衣甘食，所求而無不得，所欲而無不遂，養成膏粱紈袴氣體，稼穡艱難，有所不知，一與之大任，必有不克負荷者矣。所以勞苦種種，正以爲動忍地也，動心忍性，所以爲大任地也。吾人生此亂世，兼以孤苦，憂患

之心，如何不切，直須從百苦中打鍊出一副智力，然後此身不爲無用，外可以濟天下，內可以承先人，詩曰：「夙興夜寐，毋忝爾所生」。念此何能不中夜徬徨也。昔陶士行日運百甓，曰：「吾方致力中原，過爾優逸，恐不堪事」。本朝劉忠宣公：教子讀書兼力農，曰：「習勤忘勞，習逸忘惰，吾困之，正以益之也」。此意不可不知。

讀書所以明理，明理所以適用。今人將適用二字，看得遠了，以爲致君澤民，然後謂之適用，此不然也，卽如今日在親長之前，便有事親長之理，處宗族之間，便有處宗族之理，以至親戚朋友，鄉黨州里，無一不然，以致左右僕妾之人，亦莫不然，此際不容一處缺

陷，處之當與不當，正見人實際學問。孟子曰：「君子以仁存心，以禮存心」。又曰「愛人者，人恆愛之，敬人者，人恆敬之」。又曰：「舜爲法於天下，可傳於後世，我猶未免爲鄉人也，是則可憂也」。舜之橫逆，直從父子兄弟之間起來，較之宗族鄉黨，其難百倍，然自瞽瞍底豫，以至格及有苗，無非愛敬之盡處。故曰：「君子必自反也，我必不仁也，必無禮也，我必不忠」。中孚格及豚魚，誠愛誠敬，豈有終不可格之理。顏淵曰：「舜何人也？予何人也？」願吾黨從事於斯。

世衰道微，民彝泯亂，邪說暴行，比比而是，吾人學問之際，擇善不可不精，信道不可不篤，擇之不精，則惑於異說而不能自知，信

之不篤，則遷於彼此而不能自定，究也不免於波流而已；見之明，守之固，非天下之大知，其孰能與於斯，非天下之大勇，其孰能與於斯。

古人云：「立身一敗，萬事瓦裂」。言行已之不可不慎也。年少未嘗涉事，雖有差失，長者爲之任過；至於婚冠以往，則有成人之道，當此一舉一動，名教之地，分毫得罪不得。若不將修己功夫，著實用力，安常處順，幸而保全，過了一生；一遇事變，便破敗出來，到得破敗時節，便高才博學，一無所濟，顯名盛勢，亦一無所濟，誠有所謂孝子慈孫，百世不能改者，可哀也已，若此皆緣平時不能好修，故至於一敗而不可救也。子夏曰：「大德不踰閑，小德出

入可也」。可者不得已而可之之意，非謂小者竟可不顧也，百行草草，大節未有能立者，故曰：不可不敬也。

人不可以無友，非不可以無友也，不可以無賢友也。君子小人，並生於天地之間，存乎人之自取而已。吾所取君子也，其過日聞，其德日進，其勢不容於不君子；吾所取小人也，其過日多，其德日損，其勢亦不容於不小人。孔子曰：「益者三友，損者三友」。又曰：「汎愛衆，而親仁」。又曰：「無友不如己者」。示人之意，可謂深切矣！自家人骨肉而外，無在不爲朋友，交接之際，先須辨別君子小人：大都溫而厚者必君子，殘而薄者必小人，嚴正者爲君子，柔媚者必小人，好學者必君子，暴棄者必小人，告我以過者必君



子，導我以愚者必小人；辨之既審，與君子日親，與小人日遠，其於學也，殆庶幾矣。若清濁不欲太分，必也尊賢而容衆乎。記曰：「師無當於五倫，五倫不得弗親」。唯友亦然。

少年血氣未定，無事不可以引其心，博奕飲酒之類，智者固有不可，至若作詩寫字，耳目玩好，以及閒雜諸書，此於學者日用最近，往往不免，然亦足以喪志，不可不遠。先儒論舉業，曰：「不患妨功，惟患奪志」。夫舉業，朝廷以之取士，士子以之進身，尙猶苦其奪志，他可知也。楊子雲曰：「孝子愛日」。陶士行曰：「大禹尙惜寸陰，吾人當惜分陰」。龜山先生曰：「此日不再得」。由此思之，此等不獨有所不可，亦有所不暇矣。

子曰：「性相近也，習相遠也」。人生而靜，以上不容說言，感物而動以後，無日而非習矣。一世有一世之習，一方有一方之習，一鄉有一鄉之習，一家有一家之習，一人有一人之習；習之既深，所性幾乎不可復見。所恃以可見者，時時發於惻隱，羞惡、辭讓、是非，從此充而長之，便是人皆可爲堯舜處，而其所以充長之道，全在日用之間，操存此心，而無使其悖亡，則自能日生日懋，以至於暢四肢，發事業而不容已者。若其培養此心，則讀書之力，自不能少，吾人讀風雅，便覺興感，讀春秋，便欲謹嚴，讀易，便思寡過，推此以論，何書不然。古人云：「非聖之書不讀」，亦所以慎其習也。

爲學只一件事，非有歧也。今人不知，爲應舉者，則曰科舉之學，爲治道者，則曰經濟之學，爲道德者，則曰道學，爲百家言者，則曰古學，窮經者則曰經學，治史者則曰史學，噫！學若是歧乎！夫學一而已矣，理義之謂也；聖人，先得我心之所同然也；吾唯從事於我心之所同然，修之於身則爲道德，見之於行則爲事業，發之於言則爲文章；事親從兄，此理也，此義也，敷奏以言，明試以功，此理也，此義也，爲法天下，可傳後世，此理也，此義也；中庸所謂「溥博淵泉，而時出之」，孟子所謂「學問之道無他者」，此之謂也。今人所見差異，是以終日讀聖賢書，而臣弑其君者有之，子弑其父者有之，宜哉！

孝經首章曰：「身體髮膚，受之父母，不敢毀傷」。中庸十九章曰：「夫孝者，善繼人之志，善述人之事者也」。孟子之四篇亦曰：「守身，守之本也」。由此思之，此身爲父母之身，卽當心父母之心，行父母之行，方可謂之養志；卽欲自暴自棄，而實有所不敢，亦有所不忍矣。是以古人一出言而不敢忘父母，一舉足而不敢忘父母，懼辱先也；既有辱先之懼，則不得不出於立身行道，以顯父母之一路，况吾人幼失父母，有力有勞，何從而用，舍志事而外，更無可爲人子之職者。今日足下之所爲繼志而述事者，唯有學問而已。尊君中道而逝，百事不了，其外無論，一家之勢，可謂岌岌矣；堂上一大人在，足下爲長孫，懷中三幼弟在，足下爲長兄，長孫則

有子之道，長兄則有父之道，承前啓後，重大之任，全責於足下之一身；直須待二十年之後，令弟俱婚冠成立，然後事勢可定，若二十年以內，風雨飄搖之懼，何日能忘，此僕每與胡先生私論及此，未嘗不爲之流涕也。若足下果能力學，則亦無難，老者可安，幼者可教，以至門內之不和者，可以致其和，外侮之窺伺者，可以寢其侮。家業不厚，何以爲擯節之方，世務未達，何以爲通顯之道，種種處置總不可以無學，至於古人所云，風雨不動安如山，方見負荷之力，况自此而外，尙有無窮之志無窮之事乎。僕前所云，動心忍性，生於憂患，蓋以此也。孟子曰：「若曾子則可謂養志也」。乃其言曰：「士不可以不宏毅」。又曰「戰戰兢兢，如臨深淵，如履

薄水」有冰淵之心，而後可爲宏毅之學，有宏毅之學，而後可以守身，可爲繼述，可謂不毀傷也已。

與曹射侯論水利書

往者，夏秋不雨，崇德之東境，桐鄉之南境，以至海寧四境之地，苗則盡槁，民卒流亡，桑柘伐矣，室廬毀矣，父子夫婦離矣，逃賦役者莫敢歸，丐於途者靡所適，桑梓景色如此，當必仁人君子，所爲惻然流涕，輾轉念救不能自己者也！弟於旱虐之日，從嘉禾至早林，見運河之水，逆流而西，勢若奔馬，支流若長水陡門永新秀溪白馬諸港，急流南下，其勢亦然，農人車救，罔間晝夜，是以運河之右，力雖勞而收尙有，至水所不及之處，則彌望皆枯矣！因思自

運河之左，以達海濱，豈有百里千里之遙，豈有山岡之阻，量其地勢高下，亦豈有幾十尋丈之殊，而水之通竭，穀之有無，遂已至此，特緣農政廢弛，水利不講，濬治失時，侵占阻塞，以至淺涸故爾！夫自禹貢揚州之域，震澤底定，而後所以備蓄洩之宜者，利在萬世，豈今茲而獨不然；三吳近水之區，靡不仰賴，豈此鄉獨不可；蓋宋元之世，水利亟興，舊制可按也。我生以前，遠者失於傳聞，隆萬而降，亦曾有水，水之臣，能修厥職，內朝卿士，留心其事，及鄉之先生，亦嘗勤思父母之邦，旱乾水溢，何以爲備者乎？古人開渠灌田，動稱數百里，尙有鑿山陂阜，以興民利者，尙有役衆起徒，或數年，或數十年而得成功者，尙有靡金錢數百千萬，而續用

克奏者，樂其利害之重輕，勞逸之久暫，猶將毅然爲之。他卽無論，卽如海鹽之地，古以斥鹵，歲而不治，其後築堰蓄水，農功漸起，至唐長慶中，令李諤者，開涇三百一所，至今號稱沃壤，千載於茲，人病不爲耳！地力豈有常哉！况乎崇桐海寧之間，煙火相接，河港具存，又皆平壤，高卑之勢，不大相去。實非他州之比，其自長安而上，必仰濟於西湖之外，餘所病特淺耳；濬治之功，令長能辦之矣，不必多費金錢，無俟需之年歲，耕者各濬其田之際，其不耕者，田主稍給其食，佃戶稍出其力，惟閒曠之所，乃用衆力，在經濟經，在支濬支，有司者鼓舞而勸誘之，警其頑惰自私及梗令異議者，分界刻期，以鳩羣作，不及一兩月，在處深通矣；此功一成



，澇則速瀉，無患暴漲，乾則震澤之水，來奔不竭，不舉之勞，百年之利也。夫水之與旱，天運當然，但疏數異耳，古者耕三餘一，所以恃其有備，不能爲災而已，今日財匱民窮，賦役重苦，兼以風俗浮囂，盜賊不息，民間欲望有餘，固不可得，但能修利溝渠，開通障塞，使一歲之中，稻米之登給其半，菽麥蠶桑之入給其半，苟免死亡，斯亦可矣。爲長上者，與其攢眉焦慮於征賦之無從，慘慘畏罪黜之將及，何如集父老而謀之於預；豪家巨室，與其晨夕咨嗟於租課弗登，寇盜逾熾，震震虞家室之不保，何如消鄙吝而圖其長策；爲小民者，與其滌場無望，呼貸無門，去者流難轉徙，居者不免囹圄，骨肉難全，溝壑是迫，何如悉筋力於畚耨，忍疲勞於井里

乎；卽若仁厚長者，與其凶荒之後，流亡在目，隱痛在心，議施議賑，皇皇於捐輸勸助而卒不過，致歎巧婦之炊，竭蹶涓滴之潤，何如及未災之時，戮力而營本計乎？此水利之宜講求，昭然可觀者也。弟又竊度施功先後之序，宜以崇桐爲始，而海甯繼之；蓋崇桐者，海甯之水之牖戶也，崇桐涸，則海甯雖欲措手而無從，崇桐見績，而海甯樂乎趨事矣；嘉興海鹽，雖各有接鄰高阜之地，然爲里不多，爲功亦約，不難次第及也；其間經緯脈絡，土人率能詳之，究竟水道淺深，廣狹相間以行，實有不必盡濬者。或疑所起之土，無地不以安放；浙西之利，繭絲爲大，近河之田，積土可以成地，不三四年而條桑可食矣；桑之未成，菽麥之利，未嘗無也；况舉一圩

之田，所損者少，所益者多，計畝取償，亦無不可；特慮小民難以慮始，占田多者，不爲遠慮，反乃從而撓敗之，則任事者無其人耳。誠得負鄉邦之望者，平日不愛詳言曲譬，與艱食之人，講明此義，使人人意中，先有盡力溝洫，以爲久利之見；向後不幸，復有如壬辰之三夏，及去年夏秋之間，水涸人愁，籲天無術，泣淚徒枯，有賢鄉先生，以情聞之當道，專委治水之使，臨督其役；諸邑令長，各率其父兄子弟而開濬之；引崇邑以西之水，而注之東，導桐邑以北之流，而放之南，則瀕海方六七十里之區咸，收灌溉之利，又安至仰雲漢其如焚，禱山川而待澤，終將不免餓殍轉徙之悲哉！夫此瀕海幾十里之地，在揚州之域，誠若不及千百之一二，然土沃人

稠，約其生齒，已不下數十萬，度其生穀，亦不下一二百萬，雖古盛諸侯之賜履，約略稱是，未嘗不可爲殷阜之計，坐使荒萊日至，流移轉多，實用惻心。語云：失之於前，猶將善之於後；計自庚辰至此二十餘年，水旱屢作，昔之日既不及爲之所，今茲民生之困，倍於前時，年歲之稔，復乃數見，誰堪冥然終不置念耶！謹緣課授餘暇，略述鄙懷，私以質諸左右，萬一揆之事理，有可采擇，則先生德音，遠邇胥誦，正向者所稱鄉邦之望之人也，誠與邑里同志，悉其利病，昌言於衆，固知不特傾耳，殆莫不傾心矣，興百年之利澤，振數十萬之窮民，斯亦霖雨斯人之素志，足慰其一斑已！左右儻不哂其狂瞽乎！義有未安，伏維反覆開誨，不盡縷縷。

又簡荒政，興工役一條，實兩得之道，而工役之興，莫善於修隄防，開障塞，蓋非特一時飢民，藉以得食，亦可令永遠水旱，不能爲災，雖災亦不甚也，行糜粥末矣，糜粥施於老弱及病者爲可耳，並正。

### 補農書

予錄農書既畢，徐子敬可將卜居於鄉，屬予曰：「農書有未備者，盍補之！」余謂土壤不同，事力各異，沈氏所著，歸安桐鄉之交也，予桐人，諳桐業而已，施之嘉興秀水，或未盡合也，然其纖悉，可得而舉，因以身所經歷之處，與老農所嘗論列者，筆其概而徐子擇取焉。雖然，農有本有末，本事沈氏備之

矣，予之所言，抑末耳！戊戌仲秋考夫氏識。

桐鄉田地相匹，蠶桑利厚，東而嘉善平湖海鹽，西而歸安烏程俱田多地少。農事隨鄉，地之利爲博；多種田，不如多治地。蓋吾鄉田不宜牛耕，用人力最難；又田壅多，工亦多，地工省，壅亦省；田工俱忙，地工俱閑；田赴時急，地赴時緩；田憂水旱，地不憂水旱；俗云，千日田頭，一日地頭是已。况田極熟，米每畝三石，春花一石有半，然間有之，大約共三石爲常耳，下路湖田有畝收四五石者，田寬而土滋也，吾鄉田隘土淺，故止收此。地得葉盛者，一畝可養蠶十數筐，少亦四五筐，最下一二三筐，若二三筐者，即有豆二熟米賤絲貴時，則蠶一筐，則可當一畝之息矣；米甚貴絲甚賤，尙足與田相雖久荒之地，收梅荳一石，晚荳一石，近來荳貴，亦抵田息，而

工費之省，不啻倍之，况又稍稍有葉乎！但田荒一年熟，地荒三年熟，人情欲速，治地多不盡力，其或地遠者，力有所不及耳，俗云種桑三年，採桑一世，未嘗不一勞永逸也，弗思耳！上治地一則

農叟有言：「禾歷三時，故稈三節，麥歷四時，故稈四節，種稻必使三時氣足，種麥必使四時氣足，則收成厚」。吾鄉種田，多在夏至後，秋盡而收，所歷二時而已，種麥多在立冬後，至夏至而收，所歷三時而已，欲禾歷三時，麥歷四時，胡可得焉！惟有下秧極早。可補事力之不逮。穀雨浸種，立夏前下穀；稍備春氣，至插青之日，秧老而苗易長，且耐風日，所謂秧好半年田也；中秋前下麥子於高地，穫稻畢，移秧於田，使備秋氣，雖遇霖雨妨場功，過小雪

以種，無傷也。人但知夏前秧之好，而不知所以好之故，在得春氣，備三時也；知種麥之多收，而不知所以多收之故，在得秋氣，備四時也。湖州無春熟，種田蚤，收穫遲，卽米多於吾鄉。北方無水田，麥卽廣熟，非獨地燥，歷時多能盡其性也。况種麥又有幾善，墾溝揪溝便於早，早則脫水而埴燥，力暇而溝深，溝益深則土益厚，早則經霜雪而土疏，麥根深而勝壅，根益深則苗益肥，收成必倍，埴燥、土疏、溝深，又爲將來種稻之利，凡事利必兼利，害必兼害，惰農苦種麥之勞，耽撮子之逸，甘心薄收，甚至失時，春花絕望，愚矣哉！上稻秧麥秧一則

四月一日陰雨見，育蠶者乏乾鮮之葉，男子勞於外，婦女憂於內，



蓋晝夜皇皇也。因思育蠶之家，宜預作木架如松棚式，廣一丈四五尺，深亦如之，其高過於桑，上織竹作蓋，於蠶初收時，卽張之茂桑之上，若樹桑室中然，或一日而移，或兩日三日而移，量飼蠶之多寡而斟酌焉，朝暮可避露，晴可避日，陰可避雨，葉時時乾鮮，既省人工，又不生蠶病，至大眠後可輟，大眠後葉老，越宿經日猶鮮，且又可以加水。事易集而功用多，一架可備數年之用。余里蠶桑之利厚於稼穡，公私賴焉，蠶不稔則公私俱困，爲苦百倍。然大約蠶之生疾，半在人，半在天。人之失，恆於惰，惰則失飼而蠶飢，飢則首亮，惰則失替而蠶熱，熱則體焦，皆不稔之徵也；天之患恆於風雨霧露，卽烈日亦有不宣，以乾鮮之葉難得也；蠶食熱葉，則繭浮鬆，不可絲，其害淺

，食濕葉則潰死，食濕熱葉，則僵死，食霧露葉，則痿死，葉染風沙，則不食，葉宿則不食，而仍飢，其害深。知戒人之失而不知備天之患，未爲全策也。若天患雖備，而人失不戒，則咎又將誰任哉？  
？上桑葉一則

農書不詳載梅豈，以梅豈獨產於桐邑，歸安非所講求也。崇邑塘東區分亦有之，他如嘉興秀水吳江烏程海甯接壤卽無，非不試之也，土性非宜，輒蔓而不實，故惟桐鄉得擅其利。六七月陳豈做腐，腐少，若得攪入梅豈，腐便如故。每遇豈熟，商賈來至，官私賴焉。下種於清明後，成熟於大暑前，相去百日耳，得利亦最速。其法有五：一曰留種宜燥，不可濕氣蒸及濕氣入器 一曰挑泥宜密，稻稈泥 一曰墾地宜早，

冬至前後墾者  
泥鬆而蟲凍死

一日撒灰宜多，一日剗削宜勤。五者人皆知之，然撒灰少得其法！梅荳根直下，長不過五寸，撒灰宜在打潭撮子而未蓋土之時，多撒則灰皆入潭，無不遍者，然後平之以土，雖遇雨亦鬆，無不出之患，且肥鬆只在根際，荳故易茂而結繁，他日易拔，若地未倒而先布灰，則灰入土深，根不能及；若荳苗已長而後加灰，則葉碍而灰俱在四旁，無及根者，與無灰等耳。荳葉荳莢頭及泥入田，俱極肥，以梅荳壅田，力最長而不損苗，每畝三斗，出米必倍，但民食宜深愛惜，不忍用耳。俗亦有下荳於麥稜，種田時連荳之結葉拆倒作壅，實覺省便，但恐田遲，故多不爲耳。上梅荳一則

治地必宜壓桑秧，蓋桑秧出自己有，則易選擇，而根榦枝枝相似，

隨起隨種，無不活者，又省一項急銀，買來種者，百枝只可活四五  
十枝，蓋百凡樹木，根俱不耐凍，風霜一觸，生意即傷也，若天色  
或遇雨雪，或人工不湊，更不可知矣，一枝不活，不足惜，所惜者  
又遲一年之葉，且來年所種，能保必活乎。其法宜新填地或近水地  
壅，冬天挑稻稈泥一次，採葉之時，即留所欲壓之條，使近乎地，  
俟葉頭向上而新條長，即埋入土中，黃霉澆糞一次，若以羊垃圾鋪  
上更妙，六月澆一次，八月澆一次，可以斷其母而新根自長，每地  
一分，可得桑秧數百枝，葉復不少，得利厚而力又不費，歲壓三五  
分以家供用，必不可少，記之！桑蟲捉不盡，恐因捉損桑，則用爆  
杖藥線入蛀穴，以火燒之，蟲聞即死，亦是一法。上壓桑一則

壅麥之法，略與梅荳相似，但荳只需撒灰，麥則灰糞兼用。麥根直下而淺，灰糞俱要著根而早壅，方有益，壅泥亦然。壅溝揪溝，亦宜早，俗謂冬至壅爲金溝，大寒前壅爲銀溝，立春後壅爲水溝，揪至兩遍更好，溝深則稜土厚而脫水盡，田底亦愈熟故也，余至紹興見彼中俱壅菜餅，每畝用餅末十觔，俟麥出齊，每科撮少許，遇雨一次，長一次；吾鄉有壅荳餅屑者，更有力，每麥子一升，入餅屑二升，法與麥子同撮，但麥子須浸芽出者爲妙，若乾麥則荳速腐而并腐麥子。近年人工既貴，偷惰復多，澆糞不得法，則不若用餅之工糞兩省；但撮餅屑須要潭深而蓋土厚，否則慮有鳥雀之害，惟田近民居，則防雞損及種麥秧，則不得已而用糞耳。鄉居稻場及豬欄

前空地，歲加新泥而刮面上浮土，以壅菜蓋麥，最肥有力。秀水北區，常於八九月籩泥壅田中菜，此法最好，日長而工閑，土肥而糞省，農人不勞而菜茂，來年禾復易長。油菜防盜取，以牛糞入潭作爛澆之，則菜臭而人不偷矣。上壅麥菜一則

天只一氣，地氣百里之內，卽有不同，所謂陽一而陰二也，正如一父之子，所受母氣不同，則子之形貌性情亦從異。吾鄉田宜黃稻，早黃、晚黃，皆歲稔，白稻惟早糯歲稔，粳白稻遇霧卽死；然自烏鎮北漣市西卽不然，蓋土性別也。耕種之法，農書已備，惟當急於赴時，同此工力肥壅，而遲早相去數日，其收成懸絕者，及時不及時之別也。俗曰：「早蠶早田爲第一」。下鄉田底無春花，故利遲

，吾鄉春花之利居半，若蠶豈小麥遲，俱薄收也，田家忌三小：小滿蠶，小暑田，小雪麥，其收較薄，故皆宜早。惟赤秈一種稻色，尤爲早熟，今田家皆有，或云江西秈，或云秦州秈，人皆欲芟去之，終不能盡。上稻種一則

東路田皆種麻，無桑者亦種之，蓋取其成之速，而於晚稻、晚豈仍不碍也：其工力較菜子相去不遠，其收利則倍。法於清明前倒細下種，種必外方者爲佳，清明前有至郡放子者。撮子每科懸三四寸，便中間可容鋤，若梅豈科然，特蓋用純灰，而不加泥耳，守烏雀數日，用繩及破竹驚逐既出寸許乃已，澆糞二次，每畝一次約清水糞百擔剗削二次，麻成，擇老晴天刈起，晒乾，六七月間，浸一宿，詩所謂東門之池，可以漚麻是也，稅其皮，每

畝盛者可得二百觔，

剝法從尾至頭

若陰雨剝之，懼黑爛，

屋多者散置廊簷而下見風日亦無害

價損，吾鄉種此，爲利自浮於東路，但恐業之不精，若寡人教植一年許，則善其事矣。上種麻一則

湖州家家種苧爲線，多者爲布，一年植根，三時可刈，其後不煩更種，稍加肥土足矣。若種苧地一分，則線可無乏用，苧頭更可入粉爲食。上種苧一則

種芋莖一畝，極盛可得萬觔，則每日燒柴三十觔之家，可供一歲之薪矣，少亦得五六千觔，二畝當一畝，尙優於田地租息也。法用山錐翻根，根方五寸許即易長，愈大愈速每科懸二三尺，一年一補，三年而滿，則歲歲惟上泥及斫柴兩次工力；但當擇其種之長大者爾。斫



宜冬至前後，早則笋復生，經冬而枯，次年必衰，遲則幹復活，滋根者少，次年亦不茂，若兩年不斫，則亦衰，以新笋不生故也。斫過必加泥，近水用河泥，近田用稻桿泥，開春碎之。最宜近水地攤及墳墓旁地，近水取其便於籬泥，及載薪以歸，墳墓旁地，必有樹蔭覆蓋，不便桑麻，種之於此，則不毛之土，一勞永逸，其益無方

。上種芋茷一則

種蘿蔔之法，以伏天墾倒地二次，晒過半月，澆濃糞二次，則土鬆而無蟻，大概大寒冰霜，大暑烈日，俱能發土殺蟲。白露前深墾下種，子必自收者爲佳菜起毛葉，則頻澆清糞，就密處漸芸其細者食之，每科留三四根，則菜茂而頭大。吾鄉土性堅實，蘿蔔亦性重而味細實，其美大與太湖異，胡蘿蔔

亦然，以供家用，固爲便易，卽賣亦得厚利。

本地蘿蔔價常貴於太湖

獨忌壅灰，

見灰則鬚長而頭分故也。若以閑地一畝，春種麻，麻熟，大暑倒地，及秋下蘿蔔，蘿蔔成，大寒復倒地，以待種麻，兩次收利，亦不減於種桑也。上種蘿蔔一則

甘菊性甘溫，久服最有益，古人春食苗，夏食葉，秋食莢，冬食根，有以也。每地稜頭種一二枝，取其花可以減茶葉之半，茶性苦寒，與甘菊同泡，有相濟之用；若種之成畝，其利視種荳自倍，吾里不種棉花，亦有以此爲業者，但費採摘工夫，及適市貿易耳目混亂耳。種植甚易，只要向陽脫水而無草，肥糞甚省，黃白二種，白著爲勝。上種甘菊一則

種芋無別法，只土厚而肥，卽頭大子多；田間歲一易土，則鱉糟不生；入冬方起，則味足而甘碩；種在地溝，則省肥；但旱歲不能長，又鱉易生。湖州俱種地上，名爲旱芋，爲鄉低故也。今以半在地，半在田，先食於地，後食於田，秋冬均不匱乏。旱芋種出廣德，清明時彼處排賣於湖，若水芋斷不可種地上。上種芋芳一則

百合根旣甘美，花復芳潔，種於桑際，無損於桑，復不碍剝倒，或每年一起，或二三年一起俱可。塘棲臨平往往如是，故百合彼處多有。香芋亦然籬下種山藥，其根常留，每年食其枝，力不勞而得味多。

上種百合山藥一則

漢文帝詔歲勸民種樹，管子云：「一年之計樹穀，十年之計樹木」

。吾里無山，土亦罕曠，然能於地隙水濱，種植良材百株，三十年後，可得百金外，若種樹成林，大小相替，材木可無乏用矣，每年芟其繁枝，可以爲薪，各以地之所宜，則桐、鄉椿、梓、榆、檀皆上木也。紹興祁氏資送其女，費至千金，人怪其厚。祁曰：吾費不過十金耳。人益駭問故。曰：「於女生之年，山中人包種杉秧萬株，株費一釐，女十六七而嫁，杉木大小每株價值一錢，則嫁資裕如矣。」此雖山林與平野不同，然智可通也。上種樹一則

農事不理，則不知稼穡之艱難，休其蠶織，則不知衣服之所自，幽風陳王業之本，七月八章，只曲詳衣食二字，孟子七篇，言王政之要，莫先於田里樹畜。今日言及，輒笑爲鄙陋，是以廉恥不立，俗

不長厚，禍亂相尋，未知何已！然既治田桑，卽不可不兼治圃。古者民淳俗朴，瓜瓠俱在疆場，今不能然，則編籬爲圃，一以養生，一以禦盜，亂世之心，自不能已。俗籬用槿，易成，然實寡用而不固，不若間以枳橘，雜以五茄皮、枸杞，三物有刺，可禦暴客，又茄皮春摘其芽，香美可食，冬取其根，入酒尤妙，枸杞春可食苗，秋可取子，根卽地骨皮也，枳花香而刺密實亦有用，其成雖須十年五年，然久而愈密，籬下徧種萱花，自生自長，花開隨採以晒，亦蔬之輔佐也。園中菜果瓜蒲，惟其所植，每地一畝，十口之家，四時之蔬，不出戶而皆給。古人場圃同地，秋收則築堅圃地爲場，以納禾稼，至來春則又耕治之以種菜茄，此意湖州鄉間，往往見之，

吾鄉殊不然也，場惟收成時一用，三時廢棄而已，圃則更闢一處，不得已則於桑下種菜，謂菜不害桑也，其實種菜之地，桑枝不茂，此不特地力之不盡，亦見人工偷惰，無足取也，古人規制，無大小，俱有法度，何不遵而行之。上編雜二則

絲瓜宜近水，飯瓜宜上棚，南瓜形扁，北瓜形長，蓋同類也；凶歲鄉間

無收貧困或用以療飢是宜弗絕其種地蒲宜平地，屋蒲宜高棚，可用爲器以貯嫩葉冬瓜宜疏，菜瓜

宜密，黃瓜傍水爲棚，宜於早種，苦瓜倚棚而蔓，不厭遲收，詩匏有苦

葉是也西瓜土不相宜，太湖皋亭則多有之，胡蘆玩好而已，但可爲器

，不可爲食；詩云甘匏，樂之是也薑出臨平，笋來湖郡，茨菇便於溝際，香芋利

於牆陰，裙帶豈可架可屏，刀豈能上不能下，芥菜在地日久，根深

宜垃圾，薺菜在地日少，根淺宜清肥，茄宜土實，葱韭蒜宜土鬆，甜菜四季可食，歲一遷秧，惟夏月味苦，菠菜越朔方出，月杪下子，在春秋味甘，生菜宜生，大頭菜宜熟，芹苗宜淡，蒿苳筍宜鹹，若乃露葵罌粟諸葛蔓菁，蓋非常味，譬猶江瑤海蜃，備陳方物可也

。上種蔬一則

予旅食歸安，見居民於水濱徧插柳條，下種白蘗荳，繞柳條而上，秋冬斬伐柳條，可爲栲栳之用，每荳一科，可收一升；吾鄉無廣澤，不徧插柳，若蘗荳則環宅垣墻及中庭，俱可種也。法取先枯者，留爲明年之種，則早結其根，直下最深，若先開深潭，先下垃圾一餅覆其上，而後下種，則終歲可以不澆，培壅全在黃霉。最忌夏至

後半月加肥，若壅土亦無害，秋肥則藤多而結少，晚結經霜則萎。乘嫩摘之，焙乾可儲以備蔬之乏竭，此味鮮食半載，五月至十月，乾食亦半載，枯豈收貯，可以接新，專於健脾，大有補益。又一種名五九豈，蔓不長而結最早，植之籬邊，亦佳味也。上種白藕豈一則嘗論賦役重困，基址墳墓，各宜思蠲之所出。墳旁種芊芟，便可取薪，基址寬曠，則前植榆、槐、桐、梓，後種竹木，旁治圃，中庭植果木，凡可取爲祭祀，賓客、親戚、餽問之用，卽省市辦金錢。中庭之樹，莫善於梅、棗、香椽、橙、橘、菜萸之類；莫不善於桃、李、杏、柿之類，蓋物之易潰，不能藏蓄，吾所不取。菜萸最易生，惟欲近水，卽陰濕地亦可。橘、梅類善蛀，橘更性畏寒，冬護



其枝，夏去其蛀，則長茂矣。湖州多種菜萸爲醬，名曰辣醬，入藥曰吳菜萸，此味性溫無毒，寒天食之，可代椒薑，湖州四季皆食胡椒不可多服食，以有毒也，菜萸味甚美，服食兼可卻瘡痢之病；作醬法如湖州則煩，若浸子極省力，反覺潔淨，每子一觔，用石灰四兩化水貯瓶中，以沒子爲度，一月後即可食。若墻下，可以樹桑，宜種富陽，望海等種，每枝大者，可養蠶一筐，愈老愈茂，但不令蟲蛀及水灌，其根動以世計。上種果一則

自水利不講，湖州低鄉，稔不勝淹，數十年來。於田不甚盡力，雖至害稼，情不迫切者，利在畜魚也。故水發之日，男婦晝夜守池口，若池塘崩潰，則衆口號呼籲天矣。然湖州畜魚，必取草羅螺螄於

嘉興，魚大而賣，則價錢賤於嘉興。蓋吾地魚俱自湖州來，及魚至市，已離池數日，少亦一二日矣，故魚瘠而價不能不貴。若以湖州畜魚之法，而盡力於吾地之池，取草既便，魚價復高，又無潰溢之患，損瘠之憂，爲利不已多乎？陶朱公古法，卽不能用，湖州畜法，可做也。嘗於其鄉，見一叟戒諸孫曰：「豬買餅以餵，必須贖本。魚取草於河，不須贖本，然魚肉價常等，肥壅上地亦等，奈何畜魚不力乎！」臨平畜鱖魚，鱖魚麥土，名曰蕩鱖，并不必撈草，池小則畜鱖魚，亦一道也。鱖魚種臨平買、草魚、白鱸，螺青諸種，本地可買，湖州畜魚秧，過池名曰花子，其利更厚。上養魚一則

吾地無山，不能畜牛，亦不能多畜羊，又無大水澤，不能多畜鴨，

少養亦須人看管，惟鵝鷄可畜。然多畜鷄，不如多畜鵝，鷄多防攘竊，鵝不憂攘竊，鷄食腥則長，鵝食草穀而已；鷄畜一年，不及五觔，鵝三月卽有六觔，若非留種及家用，則六七觔卽宜賣。邑有善畜鷄者，從市買肉骨碎而飼之，又積草於場，俟其蒸出雜蟲，日番幾次，則鷄不食米麥而肥，然此難爲法，計惟多畜母鷄，以伏鵝卵可耳。鵝雛一隻價貴時銀一錢賤亦六七分卽授人分養，舊例平分亦可，然大概雌鷄之利，稍厚於雄鷄，雄鷄每月長不及半觔，雌鷄生蛋十餘枚，可當一觔之值，食亦相當，若伏鵝卵，則息月一錢，而食較省。里亦有以畜牛爲利者，買瘠牛使童子牽之，朝食露草，日飼棉花餅，養二三月則牛肥而價倍，一牛嘗得數金之息，卽養瘦馬之智，不可爲常。

上養雞鵝一則

日用所急，薪米二事爲重，米取給於田，計口而食，相去不遠，惟柴薪之費相去甚遠，炭及山柴爲上費，樹柴次之。桑條荳萁又次之，稻柴麥柴又次之，然麥柴又不如稻柴，以其無灰也。田家之灰，是一項肥壅，商鞅刑及棄灰，秦之農事，所以山東不敵。芊芟亦無灰，以其取給於地，不待價也。總之必待買薪而舉火，難乎爲家矣。最儉者有燒鷓糠之法，另作連竈，俗名螻蛄竈用風箱以炊，則其費較稻柴倍省，而其灰復可以糴，冶坊用之，桑柴灰、荳萁灰俱可糴，白蘊荳萁灰入粉則青。此難爲法。吾里冬天用炭屑，實是省便，竹節更省。炭屑杭州江干爲佳，價又賤；路遠不便，則鑪鎮冶坊可糴，其價十月擔可二錢五分，簸出粗塊

約二斗，入炊爐可當炭二十觔，用其餘八斗，每脚爐一事，用炭屑一升分晝夜翻入，可以無輟火矣，若置火缸一事，分晝夜翻入二升，晝燉滾湯，則一日可省燒茶幾次，夜燉清水，則早晏可得熱水濯手頰面，亦省柴十數觔也，其他烘燉諸物；無不便者，西鄉專來羅爲蠶簇之用，蓋取其不驟熱不驟冷，復無厝火不虞之患，每至春半，則擔可四錢矣；里中趨利者，往往冬糴春糶。又有窰灰者，湖州邢窰之灰，邢窰近山，燒山柴，其竹木之節，火力不盡者，多存焉，種火最便，其力雖不及炭屑之長，然價亦止及其半，以當班糠則過之矣。竹節陳莊買，其值視柴價爲升降，風爐火箱俱可用，費亦最省。上薪炭一則

酒醪爲糜穀之具，宜在所禁，但祭祀賓客及力田之農，實有所不能已，故蘇、湖、紹、金人家，無不釀酒者，沽酒比之自釀相去一倍，猶爲廉價也，與其沽而費金以輸利於人，何如種秫自釀而撙節於己，且糟亦日用之不可缺者，每年量所應用若干，冬春之間，僱人造貯，更倍其數，以爲慶賀餽遺之用，亦省備禮之費，於義甚無害也。但不可因而濫觴耳。將造酒，六月，細麵爲麴，每米一石，用麵十米舂極白，浸一月，造酒人，每石工銀七分，酒器自備，以糟燒酒，用蕭山人，釀法不載。上釀酒一則

總論

凡農器不可不完好，不可不多備，以防忙時意外之需，糞桶尤甚，

諸項繩索及簍、箬、斧、鋸、竹、木之類，田家一闕，廢工失時，往往因小害大。崇禎庚辰五月十三日，水沒田疇，十二以前種者，水退無患，十三以後則全荒矣。有一人以簍箬未具，不克種田，以致饑困。俗云：「爲了一錢，餓倒一家。」簍衣箬帽一副，價貴不過一錢。書云：「唯事事乃其有備，有備無患」。推此可戒其餘。世人多金以備玩器，而惜小費以治田器，豈非惑之甚乎！器用

用人一道，自國與家，事無大小，俱當急於講求。種田無良農，猶授職無良士也。訪求選擇，全在平時，平時不知擇取，臨事無人，何所歸咎，因其無人而漫用之，必致後悔。不可便說無人可用，人無全好，亦無全不好，只坐自家不能用耳。大約力勤而愿者爲上；

多藝而敏者次之；無能而朴者又次之；巧詐而好欺，多言而嗜懶者，斯爲下矣；貪儷無害，顧用之何如耳。用之道無他，論語曰：「舉爾所知。」又曰：「無求備於一人。」大學曰：「惟善以爲寶。」孟子曰：「如不得已」。本此義而推行之，雖有不得者寡矣。若無大過惡，切不可輕於進退，書曰：「人惟求舊」。用慣之人，彼知我，我亦知彼，卽無大利，終無大害，坦然任之，當以更張爲戒；惟夫奸宄簸弄，不可不察，積弊故套，不可不破耳。擇良農自古農人。只有勸之一法，小雅大田諸詩可考也。曾孫田峻，其與農夫，貴賤懸隔，然其相親，不啻家人父子。今士庶之家，驕蹇呵詈，使人不堪，毋論受者怨之，自顧豈不可恥，勸之之道，中庸曰



：「既廩稱事」，別忙閒一也，異勤惰一也，分難易一也，忙閒難易，彼人自言，不難分別，惟惰者與勤者一體，則勤者怠矣，若顯然異惰於勤，則惰者亦能不平，惟有察其勤者而陰厚之，則勤者既奮，而惰者亦服。至於工銀酒食，似乎細故，而人心得夫，恆必因之。紋銀與九成銀，所差不過一成，等之輕重，所差尤無幾，假如與人一兩，相去特一錢與三分五分耳，而人情之憎與悅遠別，豈非因一錢而并失九錢之歡心，因三分五分而併失九錢五分七分之歡心乎！出納之際。益爲緊要，論語以猶之與人出納之吝，爲惡政之一，蓋其人分所應得，不求而與之宜也，求而與之，斯已後矣，可令屢求而後與乎！人情緩急，朝暮不同，早晏亦異，不可不察也。酒食益

甚，豐齋多寡，待農之物，所差總亦無多，或缺酒食，不過半盞一筋，便怏怏而云短少，魚肉亦然，豈特缺少，冷熱遲速，亦所必計。諺曰：「食在廚頭，力在皮裏」。又曰：「竈邊荒了田地。」人多不省，坐踏斯弊，可歎也！惟夫準繩定於平時，有無諒於彼此，則有求既無奢望，有時不應，退無怨心，如是則在者無不滿之心，去者懷復來之志，切不可乘人之急，將低作好措少爲多使人有傷心之痛。書曰：「狎侮小人，罔以盡其力」。勞苦不知恤，疾痛不相關，最是失人心之大處。工食

農事大綱有三，道惟在豫。一疆界宜正也：田地賦役之所起，我不可以侵人，亦不宜使人侵我，本讓畔之意，與其以我侵人，毋寧使

人侵我，語曰：「終身讓路，不枉百步，終身讓畔，不失一段」。若地段田角與人相間，彼此便利，則兌換可也。一溝渠宜濬也；田功水利，一方有一方之蓄洩，一區有一區之蓄洩，一畝亦有一畝之蓄洩，漏而不知塞，壅而不知疏，日積月累，愈久而力愈難，燥濕不得其宜，工費多而收較薄矣，其事係一家者，固宜相度開濬，卽事非一家，利病均受者，亦當集衆修治，不可觀望推却，萌私己之心，且思大禹平治九州水土，興萬世之利，何況鄉黨鄰里，被一夫涓滴之澤乎，若乃占公爲私，損人益己，自非人之所爲矣。一陸岸宜修築也；吾鄉視海寧爲下，既不憂旱，視歸安爲高，亦不憂水，圩岸雖不甚重，然不時爲修築，則地虞攤塌，田患漏洩，積久滋弊

，恆至疆界失其舊所，田塍地脚，草根盤據，所損亦復不少，宜於農隙之月，趁晴清理修治，則省忙工，若閒時蹉失，到插種收成之候，便無及矣，至於墳墓居址，及以道路橋梁，凡屬己所當爲，雖於農務無關，亦當乘隙料理，非度外可置也。田功

種田地力最薄，然能化無用爲有用，不種田地力最省，然必至化有用爲無用。何以言之？人畜之糞，與竈灰脚泥無用也，一入田地便將化爲布帛菽粟；卽細而桑釘稻稔，無非家所必需之物，殘羹剩飯，以至米汁酒脚，上以食人，下以食畜，莫不各有生息；至於其大者，勤則善心生，愛土物，厥心臧，又勿論已；筋力有用也，逸則脆弱，丁口有用也，閒則虛靡，金錢粟帛有用也，薪油耗之，酒漿

耗之，瓜蔬又耗之，麻縷絲枲亦耗之，儉者耗三之一，奢者過之，至其甚者，男習惰游，女休蠶織，長傲誨淫，又勿論已，賈子曰：「治天下至纖至悉也」。此言雖大，可以喻小，人能綜其大綱，復不厭纖悉，家政其庶理乎。農事纖悉

吾里田地，上農夫一人，止能治十畝，故田多者，輒佃人耕值，而收其租，又人稠地密，不易得田，故貧者賃田以耕，亦其勢也。

嘗讀孟子曰：「諸侯之寶三，土地、人民、政事」。士庶之家亦如此，家法、政事也，田產、土地也，僱工人及佃戶，人民也。佃戶終歲勤動，祁寒暑雨，吾安坐而收其半，賦役之外，豐年所餘，猶及三之二，不爲薄矣，而俗每存不足之意，任僕者額外誅求，脚米

斛面之類，必欲取盈，此何理耶？且思朝廷一布寬恤之詔，百畝之家，所益幾何；而歡傳萬口，下加徵之令，百畝之家，所損幾何，而怨咨載道，豈非民力不可竭乎？大凡田所坐落，平日決宜躬履畝，識其肥瘠，計其寬隘，及泥蕩水路，莫不畫圖詳記，及佃戶受田之日，宜至其室家，熟其鄰里，察其勤惰，計其丁口，慎擇其勤而良者，人衆而心一者任之；收租之日，則加意寬恤，僕人積弊，極力革除，至於凶災爭訟，疾病死喪，及癯獨貧厄，總宜教其不知而恤其不及，須令情誼相關，如一家之人可也。近見富家巨室，田主深居不出，足不及田疇，面不識佃戶，一任紀綱僕所爲，至有盜竄其產變易區畝而不知者，侵沒租入，將熟作荒，退善良之田，任

與刁黠，種種弊端，不一而足，坐使生計匱索，虛糧積累，以致破家亡身，無不由此；或乃恃目前之豪橫，陵虐窮民，小者勒其酒食，大者偪其錢財妻子，寘之獄訟，出爾反爾，可畏哉！佃戶

西鄉女工，大概織綿紬素絹，績苧麻黃草，以成布疋，東鄉女工，或雜農桑，或治紡織，若吾鄉女工，則以紡織木棉與養蠶作綿爲主，隨其鄉土，各有資息，以佐其夫，女工勤者，其家必興，女工惰，其家必落，正與男事相類。夫婦女所業，不過麻桑繭絲之屬，勤惰所係，似於家道甚微，然勤則百務俱興，惰則百務俱廢，故曰：「家貧思賢妻，國亂思良相」。資其輔佐，勢實相等也。且如匹夫匹婦，男治田地可十畝，女養蠶可十筐，日成布可二疋，或紡棉

紗八兩，甯復憂飢寒乎！刺綉淫巧，在所當戒。女工

凡事各有成法，行法在人。中庸曰：「文武之政，布在方策，其人存，則其政舉，其人亡，則其政息」。家政亦如之。歸安茅氏，農事爲遠近最，吾邑莊氏治桑亦爲上七區首，今皆廢棄：一者由天，世亂而盜起也，一者由人，膏梁之久，不習稼穡艱難也。司馬溫公居洛，有田三頃，躬親庶務，不舍晝夜。劉忠宣公教子讀書兼力農，曰：「困之將以益之」，晏安害人，遊閒廢事，古之人無不懼之。今農書所載者，法也，苟非其人，法不虛行。行法之要：一曰忠信，一曰精勤，忠信以待人，則人無不盡之心，精勤以立事，則事無不成之勢，要之忠信本也，衛詩「星言夙駕，稅於桑田」，言勸



課之勤也，而終之以「秉心塞淵，騷牝三千」，言其操心誠實而淵深，故雖畜馬之衆，亦至於三千也。農桑之務，用天之道，資人之力，興地之利，最是至誠無僞，百穀草木，用一分心力，輒有一分成效，失一時栽培，卽見一時荒落，我不能欺彼，彼亦不欺我，卻不似末世人情，作僞難處也。然與世人相交，農終易處，以僱工而言，口惠無實，卽離心生，夙興夜寐，卽朝氣作。俗曰：「做工之人要三好，銀色好，吃口好，相與好，作家之人要三早，起身早，煮飯早，洗腳早」。三好以結其心，三早以出其力，無有不濟，推之事事殆一轍也。習勤

人言耕讀不能相兼，非也。人只坐無所事事，閒蕩過日，及妄求非

分，營營朝夕，看得讀書是人事外事，又爲文字章句之家，窮年累歲而不得休息，故以耕爲俗末勞苦不可堪之事，患其分心，若專勤農桑以供賦役，給衣食而絕妄爲，以其餘閒讀書修身，儘優游也。農功有時，多則半年，諺云：「農夫半年閒」。况此半年之中，一月未嘗無幾日之暇，一日未嘗無幾刻之息，以是開卷誦習，講求義理，不已多乎！竊謂心逸日休，誠莫過此。

## 附錄

### 策鄔氏生業

行素子沒，母老子幼，遺田十畝，池一方，屋數楹而已，親厚爲其身後之計，蓋無長策。予竊籌之，寡妻長子，及兄之子，聽其

竭蹶自養，以成行素子介然之志，其老母稚子，則每歲聚米十石，致之五年，而後子侄俱冠，能養其大母及弟，則知交可以息担矣。今卽其遺業，爲經畫之如左：

瘠田十畝，自耕儘可足一家之食，若僱人代耕，則與石田無異，若佃於人，則計其租入，僅足供賦役而已，衆口嗷嗷，終將安藉。今爲力不任耕之計，詩曰：「無佃甫田，惟莠驕驕」。言當量力也。

莫若止種桑二畝，桑下冬可種菜，四旁可種荳芋。此項行素已種一畝有餘，今宜廣之，已種者勿令荒廢。種荳三畝，

荳起則種麥，若能種麻更善，不種稻者爲其力省耳。行素今年見已種荳二三畝善策也。種竹二畝，竹有大小，筍有遲早種

果二畝，如梅、李、棗、橘之類皆可易米，成有遲速，量植之，性有宜肥宜瘠，宜肥時樹下仍可種瓜蔬，亦有宜燥宜濕，宜濕者於卑處植之。池畜

魚，其肥土可上竹地，餘可壅桑，魚歲終可以易米。畜羊五六頭，以爲樹桑之本，豬須資本，畜羊飼

以草而蓋其田形勢俱高，種稻每艱於水，種桑荳之類，則用力既省

，可以勉其能兼，無水旱之憂，竹果之類，雖非本務，一勞永逸，

五年而享而成利矣。

計桑之成，育蠶可二十筐蠶苟熟，絲綿可得三十觔，雖有不足二人之食，若麻則更贏矣，然資力亦倍費，乏力不如種麥。荳麥登，計可

果成每畝可養二三人，然尚有未盡之利。魚登每畝可養二三人，若雜魚則半之。

早作夜思，治生餘暇，尚可讀書，勤力而節用，佐以女工，養生送死，可以無闕，既壯能稼事，累其贏餘，益市田數畝。

右鄙人所見，似乎不切事情，然竊觀行素生前規畫，或者已有此意，恨不及與之論定也，正使九原聞之，未必不爲首肯，寄語一孤，勿等道旁之築。

策漉上生業

壬寅春

見與何先生札中

前所看溝上田，弟以意規度如別楮，事無大小，皆非人所能爲，有默主之者，古人所以委心任去留也。若田有可買，則夏秋之間，即可爲家邊變產之計，日下人事得盡，祇此而已，固不敢等於道旁之築，空言無實，亦不能取必於一年半年之間也。

鑿池之土，可以培基，基不必高，池必宜深，其餘土可以培周池之地；池之西或池之南，種田之畝數，略如其池之畝數，則取池之水，足以灌禾矣；池不可通於溝，通於溝則妨鄰田而起爭，周池之地必厚，不厚亦妨鄰田而叢怨；池中淤泥，每歲起之以培桑竹，則桑竹茂而池益深矣。築室五間，七架者二進二過，過各二間，前場圃，後竹木，旁樹桑，池之北爲牧室三小間，圃丁居之，溝之東傍室

穿井。

如此規置，置產鑿池。約需百金矣。少亦需六七十金其作室亦約需此數。非

力之所及也。

積漸廢產以置產，約略相當作室則全無措手矣。

凡樹木俱宜乾土，栽種濕土，著根難活，種後遇雨，即不妨。雨中不便種植，則以潮濕細泥，護根而藏之屋內，既不至於枯燥，又不寒凍傷根，雖五日十日無害也，若桑枝則雖至半月一月無害也。但細泥亦須潤澤而深厚，近根處稍稍築實，略如種樹法，天晴移植，隨以清糞灌一二次，無不活矣。若家內無細泥，則桑地面去濕泥半尺許，其下即潮潤可用。茱萸即雨中可種，以此樹喜濕故也。此條見何

先札中，今錄於此。

或云：嘗見野老說，芋葉尾每蚤亦含水味，須日出照乾，則無害，若太陽未照，爲物所挨落，則芋實蕉枯無味，或生蟲。先生云可補農書之不及。

### 淡黃齏方

七八月洗蘿蔔菜入陶器，浸以黃米飯湯，日撥二三次，越三日，菜色變，即可食。間以小白菜代之，殊傷脾。量家所需，以裁多寡。多則易敗也。忌白米及秬米。釜將沸，乃出其菜，澄前汁，去其滓，仍入陶器，加新菜新湯，並浸之。菜生熟俱可食，佐肉佐蔬，俱美。調以鹹醬及薑，惟醃不宜入，入醃過酸，汁作羹佐食味尤美。臺心既往，鹹齏冬日製未至，接濟之功，此君爲多。桐崇湖州家備此味，病餘食粥，言念老友久疏，特書厥方，以告庖者。

壅田地定額 戊戌

三月至九月，糞俱上地，垃圾俱入田；八月至二月，糞俱入田，垃圾俱上地；糞有限，垃圾多少無限，糞不足，以垃圾補之。

拔蛇法

凡蛇入穴，人用力逆拔，雖至斷而必不可出。法用繩繫其尾，而彎竹如弓以懸之，不終日而蛇出矣。蓋人力與蛇堅相持，則易至於斷，斷則其後不可復出；彎竹之力，恆急而不驟，不至於斷，但不能復入耳，至蛇力稍怠，則不虞而輒出矣。是有至理，予於此悟去惡止邪之道。

削草



削地約一二寸許，則下土俱鬆，草屢起屢削，雖不去根而亦死。樹木屢伐枝葉，則根亦死。故曰：「披其枝者傷其心。」然則人苟能革面，亦未嘗不可漸至於革心也。

### 保聚附論

一、時當危亂，奮身不旋踵，託墳墓於宗族，託妻子於朋友，起義旅，勤王室，上也；其次則死職業，守封疆，此在一命以上，凡在官者，惟力所能則爲之；若布衣賤士，與官而廢退者，則可行保聚之法，聚人民，無非朝廷赤子，保土田，無非朝廷財賦，其與出而有爲者，其義一也。

在危急變亂的時候，挺身而出，把祖宗的墳墓，委託宗族

管理，把累贅的妻子，委託朋友應顧，組織義勇軍，前去救國，這是最上等的人物；講到次一等的，應當忠心於本職，盡守土的責任，這是在乎做官吏的人，不論職位的大小，儘力量去做；至於在野的人們，和曾經做官而現在退職的，就可以實行保聚的辦法，把人民聚合起來，都是國家的份子，把土田保守起來，都是國家的財賦，那是和上面所說的出來大有作爲的人，是站在同一條陣線上的。

一、處亂世之道，保聚爲上，避地次之。詩曰：『我瞻四方，蹙蹙靡所騁』！避地者一難也；貧者無財，不能遠徙，遠徙則有瑣尾之患，富者多財，復不能遠徙，遠徙則有誨盜之患，避地者

二難也；捐宗族，棄墳墓，舍資生之業，流離播遷，如焚巢之鳥，如喪家之狗，避地者三難也；知避地之難，則知保聚之善矣！

處亂世的法子，以保聚爲上策，以避地爲末着。詩經上說：我望四方一看，沒有可以安身之地，這是避地的第一層難處；窮人沒有錢，不能搬到遠地方去，其要搬，就要受流落的痛苦，富人有很多的錢，也不能搬到遠地方去，如其要搬，就免不了強盜的搶劫，這是避地的第二層難處；拋棄了宗族，拋棄了墳墓，丟了生活的根據，搬來搬去，猶之乎沒有巢的鳥，沒有窠的狗，這是避地的第三層難

處！知道了避地的各種難處，就可以知道保聚的許多好處哩！

一、保聚者，非以禦大兵也，備土寇耳！大兵之攻掠，止於城郭，得城郭則思財賦，思財賦則惜人民，故大兵必不害保聚也。土寇之橫行，則及市鎮，以及鄉村，市鎮鄉村，相與保聚，則土寇不敢近，土寇不敢近。則無患矣。

所以要保聚的緣故，並不是爲防禦大兵，爲的是防備土匪。因爲大兵來的時候，如其得了城池，就要想收錢糧，要想收錢糧，就不能不顧惜人民，所以大兵對於保聚，還沒有十分害處。至於土匪的橫行，則必然先到市鎮上去，再

到鄉村裏去，如其市鎮鄉村，大家想法子把保聚辦好，那末土匪就不敢來犯了，就可以高枕無憂了。

一。土匪之發，小者十百爲輩，大者挾敗散之兵以行，或數百人，或千人，或二三千人止矣，其心不固，利則烏合，害則獸散，可敵一也；隨之者非饑寒則流亡，無大豪入其間，可敵二也；器不利，事不集，謀不全，可敵三也；以萬家之聚，當千人之寇，寇其不走乎？

土匪來的時候，小股的不過幾十幾百個人，就是大股的土匪，夾雜些潰兵游勇，也不過上百上千，就是來了二三千，也無甚不了，可是這等土匪，不容易團結，有好處的時候

候，成爲烏合之衆，沒有好處的時候，就如鳥獸散；這是容易對付的一點；跟了土匪走的人，不是爲饑寒所迫，就是一般無賴，決沒有好本事的人在裏面，這是容易對付的二點；槍械也不見得好，組織也不會完全，計劃也不會周到，這是容易對付的三點：我們萬衆一心，去抵當千把個土匪，還怕土匪趕不走嗎？

一、土匪之爲害，市先受之，次及於鄉，富貴者先受之，次及於中人之家，貧賤之人因以爲利而已，今而後得反之而已，是以保聚之法，富貴者欲行而貧賤者不欲。今爲富貴者計算，若其出貲力，以繫屬貧賤者，貧賤者安其業，則富貴者安其家矣。假

如千金之家，能捐二三百金以爲保聚，則七八百金是其物也。若吝二三百金之損，而保聚不行，則千金未知誰爲主者，此義甚明，人特不思耳！

土匪的害處，一定是市鎮上先受到，然後波及到鄉村，一定是富貴的人先受到，然後波及到中等的人家，至於貧賤的人，或者要幸災樂禍，或者還以爲趁此可以報復哩，所以保聚的辦法，富貴的人是願意的，貧賤的人是不願意的。現在爲富貴的人打算，最好是拿他的財力，去維持貧賤的人，到了貧賤的人都能夠安居樂業，那末富貴的人家就可以太平無事了。譬如有一千塊錢的人家，能夠犧牲二二三

百塊錢來辦保衛的事務，那末其餘的七八百塊錢，到底還是他的家私，如其怕受二三百塊錢的損失，不去辦保衛的事務，將來千金的財產，不知道是誰的主人翁哩，這個道理很容易明白，不過沒有去細想就是了！

一、貧賤之人，聞亂而喜，聞保聚則幸其無成，其意以爲己則無失耳，而或則得焉。不知亂世王法不明，天道要自不遠，喜亂之人，罕有不死於亂者，卽未必死於兵刃，而流離失業，農者不得耕，工者不得作，則將死於饑寒，不堪飢寒而去爲寇盜，則率以寇盜而死，亦何利之有？然則保聚不獨爲富貴，其義亦甚明也！



貧賤的人，聽見有亂事反而歡喜，聽見說保聚，反而希望他不能成功，他的意思以爲反正與自己沒有損失，或者還要幸災樂禍哩。誰知道在擾亂的時候，或者可以倖逃法網，可是因果循環之理，還是很近的，碰到了亂事，反而以爲歡喜的一般人，多數是不得其死，就是沒有受到兵燹的苦痛，但是東奔西竄，做農的無可耕種，做工的無可工作，也是要餓死，也是要凍死，如其因爲挨不起餓，受不起凍，跟了去做強盜，到底還是走到死路上去，究竟有沒有好處呢？這樣說起來，辦了保聚並非僅僅乎富貴的人得到好處，不是也很明瞭嗎？

一、保聚不行，則人無可恃；人無可恃，則不得不流徙；流徙則田不耕收；貧者無食，則益去而爲盜；富者無租，則不免於速貧。是故保聚則有族屬，有隣里，有親黨，有朋友；有族屬，有鄰里，有親黨，有朋友，而後有墳墓，有家室，有妻子；有墳墓，有家室，有妻子，而後可謂得全其身。緩乎？急乎？不待智者而後知也！

保聚如果沒有辦法，大家就沒有依賴；沒有依賴，就不得不走散；到了走散之後，還有什麼人在田裏耕種；窮的人沒有飯吃，壞的就去做強盜；富的人收不到田租，也就要變爲窮人。所以一定要辦了保聚，那末本家也有了，鄰居

也有了，親戚也有了，朋友也有了；有了本家鄰居親戚朋友，自然墳墓家庭妻子都可以保全；到那時自己的一身，纔可以說是完全無缺。你道要緊不要緊？難道這一點聰明都沒有嗎！

一、保聚之法，行於市而不行於鄉，則勢孤而不足以全；且其言龐，其人雜，倍難行於鄉，故當以市爲鄉之倡率，則鄉爲市之聲援，近者十里五里，遠者三十里五十里，而後不爲孤注；蓋地遠則人衆，人衆則勢集，勢集則備周，備周則奸邪阻志而覆爲我我用，奸邪阻志而覆爲我用，則外患無自而入矣。

保聚的法則，如果僅僅乎在市鎮裏辦好，而鄉村裏沒有辦

好，他的勢力還是單薄的，還是說不到安全的；併且市鎮裏邊人多口雜；比較鄉村還要爲難，所以應當拿市鎮來做鄉村的榜樣，拿鄉村來助市鎮的聲勢，總要在五里十里或最遠三五十里以內的鄉村，都辦好了保聚，那末市鎮纔有靠傍，不至於孤立無援；因爲地方闊了，人數便多，勢力便大，勢力大了，設備就可以周密，到了設備周密的時候，那些壞人不但不敢侵犯，而且反被我們制服，把壞人制服之後，外面那些惡勢力，就沒有機會可以進來了。

一、奸宄寇盜，何日無之，所畏者朝廷之法耳！世亂則法廢，法廢則強者陵弱，衆者暴寡，無者劫有，惡者加善，此其勢也！聚

人以爲衆，保衆以爲強，則奸宄寇盜，不敢生心，如是則有者寧，善者樂，雖無法而無患！

橫行不法的人，那一個時候沒有，所怕者就是一些法律的制裁，但無法無天的時候，那些力弱的，寡助的，就夠苦了，那些有錢的，良善的，就遭劫了！有了多數人的團結，靠了多數人的力量，那些橫行不法的人，就不敢來轉我們的念頭，那末有錢的就太平了，良善的就快樂了，儘管無法無天，也受不到害處！

一、愚民難以慮始，保聚之行，欲者半，不欲者半，其欲者半之中，猶有以爲迂而無當者，此事之所以難爲也。惟同欲者數十人

，斷然爲之而不阻於異論，其始也任其費，任其勞，亦任其怨，其繼也，人各任其費，人各任其勞，而莫爲之怨，卒亦任其德而已。語曰：『蹙者不能行，瞽者不能視，大難至，瞽者負蹙者，有目者視，有足者行，則俱生矣。』此義雖小，可以喻大。

對於智識不充分的人，要辦一樁事情，開頭總有些爲難，現在要辦保聚，贊成的固然有一半，反對的也許有一半，這些贊成的一半之中，還有以爲這是迂闊而沒有實效的，所以真是爲難哩！不過只要有幾十個同志，用一種斷然手段，不要聽人家的阻當，開頭的時候。獨自出錢，獨自出

力，併且願意受人家的埋怨，到了後來，大家肯出錢，大家肯出力，就不會再來埋怨，到完了的時候，還要感激他的好處哩！常說到：『蹺子走不得，瞎子看不見，大難到來，瞎子背蹺子，有目的看着，有足的走着，大家尋生路。』這個小小的譬喻，可以明白很大的道理。

一、一方之守，或疑以爲不足恃。愚謂所憂心不一耳！心不一，則百萬之師，不足恃也；心一則千人之羣，智者出其謀，勇者出其力，厚者出其財，何患之不禦！况過此而萬家爲聚乎！忠武侯曰：『萬人同心，天下無敵！』今以萬家之力，攻取則有不足，以萬家一心，而爲保鄉土之計，豈有不足乎？

一部分的保守，或者要疑惑以爲有些靠不住。我以爲只怕大家不能一心罷了！如其不能一心，就是有了百萬的兵，也是靠不住的；果真能夠一心，在一千個人中間，有智謀的，想些計策，有勇敢的，出些氣力，財力充足的，拿出些錢來，還有什麼不能抵抗！而況把上萬的人家，聚集起來嗎！忠武侯說：『萬人同心，天下無敵！』現在有了萬家的力量，說到要去攻打人家，或者不穀，可是萬衆一心，來保全自己的鄉土，那豈有不穀之理？

一、吾地處處桑麻，無名山巨川之限，或疑無險可守，愚謂此卽所謂險也；前輩常論，行屯田可以限戎馬之足，以溝塗所域，不



能馳騁也；吾地戎馬之患可無虞，所慮者水兵耳，然塘河尙可行舟，小港實難舉楫，若寇兵離塘三里，水陸俱困，何恃而敢前？特患人心不固，則有自潰之勢，一夫一騎，已足驅突。夫然！則潼關天府，長江天塹，豈足恃乎！

我們這裏到處都是桑麻，沒有高山大河來做界限，或者以爲沒有險要可以守得住的，我說這便是此地的好處：古人常說，行屯田可以限戎馬之足，因爲有田溝的障礙，兵馬不容易走的緣故；此地大隊人馬很不容易來，所怕的是水路盜匪，可是塘河裏還可以搖船，進了小港，就很爲難，如其在塘河三里以內，水陸夾攻，那些盜匪還敢進來嗎

？所怕的是人心不能團結，成了一盤散沙，就是來了最少數的盜匪，也可以橫行無忌，照這種樣子，雖然有極險要的地位，如潼關長江一般，也是靠不住哩！

一、富貴之人，自知平日得罪於鄉黨，一旦有事，必將不免，因而謀以其貨財妻子，遁跡於深山大澤之間：不知山有山寇，水有水寇，嘯聚如林，殺人如戲，可畏有甚於土寇者。莊生云：『鄉之所謂知，今乃爲大盜積』。不亦愚乎？然則何不稍出其餘以資保聚，遷善悔過，以回衆心，可以釋怨，可以安身。嗚呼！子孫流離，祖宗邱壟何望？去國則哭於墓而後行，大夫寓祭器於大夫，士寓祭器於士，斯何心哉！

富貴的人，自己知道平日的所作所爲，是爲鄉里所不容的，到了亂事發生，勢必免不了災難，於是乎想法子，帶了貨財，携了妻子，到深山大澤中間去避亂；那裏知道綠林強盜，和江湖流寇，却是到處都有，成羣結隊，殺人等於兒戲，比較土寇還要利害。莊子說：從前會打算的人，現在竟是替強盜做工，豈非太不合算嗎！可歎呀！做子孫的各自走散，祖宗的墳墓又怎樣呢？古人要離鄉背井的時候，所戀戀不捨的，就是祖宗的墳墓，還有一種祭祀的器具，也不肯輕易拋棄，必須寄託給人家，這是何等傷心呢！

一、同鄉之人，生且長於斯，壯且老於斯，卽不能無彼此之嫌，卽

不能無微小之怨，今日之事，本以同患難，務各捐嫌釋怨，不能者讓賢，不能者讓能。忠武侯曰：『開誠心，布公道，集衆思，廣衆益。』孫江東曰：『誠恐一事不牢，彼此均受其害。』與斯事者，宜各念此。語曰：『同舟而遇風，則吳越可使相救如左右手。』况非吳越者乎！

同在一鄉的人，從出生以至於長大，從強壯以至於衰老，都在一個地方，自然免不了有些意見，免不了有些怨恨，可是現在講到保聚，原來是一件共患難的事情，從前的意見怨恨，都要把他消滅纔好，如其聰明才力要不過人家，還須退讓幾分纔是。忠武侯說的：開誠布公，集思廣益

。孫江東說的：只怕這一件事做得不結實，彼此都要失敗。辦保聚的人，大家要從這一點着想！古語說：同舟而遇風，吳越如一體。況且在一鄉的人，並不是吳越呢！

保聚附論

## 張楊園先生傳

先生姓張氏，諱履祥，字考夫，浙江桐鄉人也，所居名楊園，故學者稱爲楊園先生。先生生明萬歷中，年十五，補邑諸生，少讀陽明龍溪之書，則慨然有志於學。先是東林甚熾，高顧諸公，各標宗旨講學，名觝排王氏，實出入於良知之說；其後念臺劉公，設教山陰，以慎獨、主靜爲宗，先生聞而往師之。年三十餘，屏居教授，益刻勤於學，夜不就枕者十餘年，旣而悟師說之非，乃力闢王氏，壹心於程、朱。操行粹然，於交友盡規，延掖後進，殫心與力。所著備忘、初學備忘等書，平易篤實，論者謂直接薛、胡之傳。以康熙十三年卒，年六十四。嘗評王氏傳習錄，以爲讀其書，使人長傲文

過，輕自大而卒無得。又曰：「一部傳習錄，吝驕二字，足以蔽之。」。同時平湖陸清獻，以閑聖道自任，斷斷辨王學之非，與先生家比壤，而竟世弗相見；先生沒後，清獻始得見所著備忘書，歎爲篤實正大，足砭俗學之弊云。先生少壯有大志，晚乃避世，畏聲利若浼，所教授皆童蒙，以舉業請質者，輒謝弗納，其韜匿如此。論曰：楊園先生將葬祖，而攢室爲盜所焚，長女適非人，爲所毒殺，其所遭視生人特異，老年妾生二子，迨歿後相繼以夭，而訖無主後，又神道之不可究測也！然宋元以來，率以近代儒者，附食於孔氏之庭，如先生殆毫髮無愧，而後之王者所必取也，然則天所以賦之亦優矣。道光十有八年春三月，仁和後學邵懿辰謹譔。



# 張楊園先生年譜

桐城後學蘇惇元纂訂重編

明萬歷三十九年辛亥冬十月丁卯朔時加辰，先生生。先生姓張氏，

諱履祥，字考夫，別號念芝，浙江嘉興府桐鄉縣人，世居清風鄉

鐘鎮楊園村，故學者稱楊園先生。

按鎮在縣西北十三里，村在鎮西三里西溪橋之南。

先生大

父晦庵公處士，生平存心厚，喜成人之美，每聞親黨中作一善事，輒勸助成之，聞一不善事，咨嗟不已，蹙然勸其勿作；少未習舉子業，然酷好學問，居常手不釋卷；每就老儒質問所疑，於經史傳記，醫卜雜家，無不通曉。父九芝公，諱明俊，邑增廣生；姚大也夏原本作中浙闈副榜，願豫康廣譽據先生先考事略訂，今按通志府縣志俱作邑庠生。性至孝，事親順志無違，嘗

赴省試，聞母疾，輒束裝歸，或勸以親疾未革，終場再行，公不聽，急歸侍養；燕居之處，書二語曰：「行已率由古道，存心常畏天知」；書籍間往往書自儆勵語，邑中咸稱爲端士，遇人吉凶，曲意周卹，不計有無，弟子家貧，不受其贄，嘗出見故家子逋賦被械，因代爲之輸焉。母沈孺人，諱芳之女，旌表節孝。兄履禎，字正叟，邑庠生。

四十三年乙卯，先生年五歲，九芝公授孝經，先生端坐朗誦，能辨音切，公喜之。

四十五年丁巳，先生年七歲，父命名履祥。九芝公語人曰：「吾名是兒，雖取與長兒名相類，亦欲其異日學金山先生也」。

按府縣志

俱作生時父夢金仁山來，故名。從餘姚孫台衡先生受書，時郡邑中蒙師，今用先生先世遺事中語。

多姚江入，而孫先生端方忠實，故九芝公特延致，命先生受業焉。

四十七年己未，先生年九歲，春正月，丁父憂。是年九芝公館沈氏，正月十九日入館，諸生方贊見，公忽痰厥，卒於齋中，年三十七，先生與兄正叟居喪，哀毀如成人。時先生大父晦庵公在堂，母沈孺人年三十二，家故貧窘，晦庵公於鑪鎮開小肆，以資薪水，沈孺人勤儉持家，延師課先生兄弟，紡績供脩膳。晦庵公嘗教之曰：「愚而不學，則益其愚，智而不學，則失其智，汝母荒嬉不讀書。如吾非有所爲，然一刻離書策不得。」沈孺人教之曰：

一孔子、孟子亦是兩家無父之子，只因有志向上，便做到大聖大賢，汝若不肯學好，便流落無底」。自是出則晦庵公，入則沈孺人，自飲食坐立，以及守身、修業、交友之事，罔不教焉。

天啓元年辛酉，先生年十一歲，讀書錢店渡，桐鄉地名受業於陸照仲先

生。陸先生館於錢店渡沈氏，卽先生外家也。陸先生名時雍，桐鄉人，工詩文，尙氣節，著有詩文集，嘗選古詩鏡、唐詩鏡，又注離騷韓子淮南子揚子等書；歿後，先生爲之傳。

二年壬戌，先生年十二歲，陸先生講易，先生晝夜把卷沈吟，題其上曰：「戒之！戒之！甯得魚而忘筌，無買櫝而還珠。」

五年乙丑，先生十五歲，從諸叔明先生受業，交錢字虎輩。姚本作癸亥受業於

諸先生，錢廣伯馥，據見聞錄及素問發明序訂。

諸先生名董威，桐鄉人，事親極孝養，好義

輕財，先生負笈從於

桐鄉地名

錢氏之鶴堂，與錢无寒汾、錢字虎

寅、錢一士本一，同學友善，攷經史，治制舉業，諸先生示「馬

援訓兒子書」，且戒曰：「須知古人立身，醇謹爲本，不然詎無

畫虎之慮」。

應童子試，補縣學弟子員。

六年丙寅，先生年十六歲，讀書陋巷村

桐鄉地名

之蔣庵。

崇禎元年戊辰，先生十八歲，行冠禮，先生年十五時，前輩或字之

曰吉人，至時更字曰考夫。初，士大夫高冠博袖，至崇禎間，服

飾怪侈，巾或矮至數寸，袖或廣至覆地，或不及尺，先生獨做深

衣意，袂尺有二寸，冠守舊製，謔者呼先生爲「長方巾」。或謂先生何必以衣冠自異，先生笑曰：「我何嘗異，人自異耳！」又嘗曰：「人徇其所同，余守其所獨，固有見病於時者也」。娶夫人諸氏，夫人乃雲芝公女，叔明先生兒女也。

二年己巳，先生年十九歲，讀書於家，侍大父與母，菽水承歡，與同志友錢字虎一士輩，伏臘相造，登堂拜母，沈孺人爲具雞黍焉。

三年庚午，先生年二十歲，遭大父喪。

姚本繫戊辰歲，顧  
康豫據元世遺事訂

四年辛未，先生年二十一歲，從傅明叔先生受業，交顏士鳳。傅先生名光曰，號石畬，深於易，是年同里顏士鳳統延至家，先生就

其塾受業，既兩月，傅先生歸謂士鳳曰：「汝與張子二人，相友足矣。」遂不復詣塾。先生自與士鳳交最厚，以兄事之，後嘗曰：「自得士鳳，而始聞過焉。」又曰：「人不可無直諒之友，余二十後得交士鳳，方知流俗卑污，不失足於周鍾張溥之門者，皆其力也。」已而交寄生，其言曰：「君止本質好，學問之道，多未是也。」寄生姓倪，名露，吳興人。夏六月十八日，母沈孺人卒，先生居喪，遵朱子家禮；後遇父母忌日，輒素服齋居外寢，不飲酒食肉，終身如一日云。

五年壬申，先生二十三歲，是年顏士鳳之金華，先生作序送之，略曰：「紹興劉念臺先生倡教和靖書院，斯道未墜，或在於茲，余

欲從遊，有志未逮，士鳳來歸，蓋迂道戡山之陰，先余請見，以益其所得也。」

六年癸酉，先生年二十三歲，館顏士鳳家。先生嘗曰：「今之貧士衆矣，皆將不免飢寒，宜以教學爲先務，蓋亦士之恆業也。凡人只有養德、養身二事；教課則開卷有益，可以養德，通功易事，可以養身；舍此不事，則無恆業，何以養其身，無以養身，不免以口腹之害爲心害，便將敗德；但爲此須本忠恕之道，不可失其本心。」又曰：「教課誦習，不可分爲人爲己，與弟子講解，而已益明；與弟子課數，而已益熟；時切檢點，不敢慢忽，卽是主敬；長其所善，救其過失，與之遷改，總已分內事也。」又曰：



「工浮文，習詭遇，廣交遊，今之所謂良師，古之所謂民賊也，子弟從之，害其心志，敗其百行，其不干天殃者，罕矣。」士鳳高明勇斷，爲先生益友，朝夕相與切劘焉。

七年甲戌，先生年二十四歲，仍館顏氏。時東南文社方興，紛紛各立門戶，士鳳與先生嚴約，毋濫赴，惟與同里邱瞻伯衡，錢字虎寅，錢一士本一，嘉興屠閻伯爨，王言遠庭，李山顏明螯，海鹽吳仲木蕃昌，海昌朱近修一是輦，以文行相砥而已。方周鍾之寓桐鄉也，開門受徒，遠近至其門者，肩摩踵接，邑中不識鍾者，惟先生與士鳳二人，人皆笑之。士鳳曰：「鍾爲人浮僞，誤天下蒼生者，必此人也，不宜爲所惑。」後鍾行事，適驗其言。

八年乙亥，先生年二十五歲，館甌山錢飛雪家。飛雪名濤，一士之父也；爲人好義，與九芝公及諸雲芝公善；素敬愛先生，嘗歎曰：「方今賢者，考夫而外，吾未見其匹」。因延至其家，令幼子本甯本懋本卓受業。先生教課之餘，自學甚力，嘗得姚四夏璉曰：「某爲學不就枕席者十餘年，壯歲館甌山錢氏，徒甚衆，每夜每更三四番輪待，而某則未嘗寢，將曉或倦，則隱几片時，或作文一首，率以爲常，故某精力早衰，此可爲鑑，而不可學，蓋道理當早作早息，無有如此矻矻而不休者也。」始讀小學近思錄，先生嘗曰：「余年二十餘，小學嘗未見，崇禎八年頒此書於學宮，坊間刊行，始得讀之；復幸天啓其衷，求近思錄讀之，然後

稍知爲學之門」。又曰「余年二十三、四，『釋氏之書，』已絕不入目，然於陽明龍溪之書，則深信之，以爲聖賢之域，可指日而造，後讀近思錄及程朱之書；漸覺王氏之言，矜驕無實而舍之。

九年丙子先生年二十六歲，館甌山。

十年丁丑，先生年二十七歲，館甌山。

十一年戊寅先生年二十八歲，館甌山。一日夢見顏子，晨起謂門人曰：「豈吾年止三十二耶，因思親柩未葬，急擇葬地，鬻田產之半而購焉。」

十二年己卯，先生二十九歲，館甌山。兄正叟補縣學生。先生曰

：「家兄得錄，不負先母之教，但恨先母不及見」。揮涕久之。  
邑中公舉沈孺人節孝，旌表戶閭，縣令盧君國柱，贈額曰「鄒國遺風」，沈孺人昔嘗以孔孟事聶先生兄弟，茲亦紀其實也。

秋應浙江鄉試。始錄願學記。其序曰：「自張子爲筭記之語，先正多因之，某魯鈍過人，閔凶自幼，一言偶得，皆聖賢師友之賜也，其敢忘諸，因筆所聞，爲願學記，按記中有祖述孔孟，憲章程朱二語，乃先生爲學要旨也。始與門人講「呂氏鄉約」。

十三年庚辰，先生年三十歲，館菱湖歸安地名丁友聲家。友聲家素裕，

時歲大飢，供膳過豐，先生對案不食，命減饌，勸友聲賑卹餓殍。訓門人曰：「大荒之後，必有大亂，宜讀經濟書，宴安於膏梁

，大不可也。」作「喪祭雜說」，其序曰：「冠、昏、喪祭，禮之大者，今里俗昏禮，猶存古意，冠禮、廢矣，然未有違禮傷教如喪祭之甚者也。習俗錮人，賢者不免，特爲拈出數條，使知其非，知非必將求是，庶其亟復之。至此說多言俗敝，罕述禮文，蓋其義已備於家禮會典諸書矣。」

十四年辛巳，先生年三十一歲，館菱湖。歲大禘，族子有自鬻者，先生百計措金贖之，而勉其力耕。

十五年壬午先生年三十二歲，館苕溪歸安地名吳子琦家。讀濂溪集，

求所謂「主靜」之說。秋如杭州應鄉試，遇漳浦黃石齋先生。先生同友人見黃先生於靈隱寺，黃先生曰：「學者之患，莫甚於

好名，我今日正爲名所誤，君子之道，淡而不厭，淡者道之味也，古人富貴、貧賤、患難、處之惟一，只是淡，淡則處富貴貧賤患難，如無富貴貧賤患難也」。盜焚先生莊，延及晦庵公攢室。先是先生卜兆葬祖，而村民阻之，弗克葬，遂停柩於莊，茲盜火其莊，延及攢室，先生聞變，奔詣慟不欲生，副以樽，七日夜露處其側，號泣不食。李石友偕親朋力勸之，謂「死而齎恨，不如生而討賊」，乃強進飭粥，衣墨衰，匍匐訴於官，自是冬臥草苫，夏臥竹廩，歲餘，賊不可得，其後捕獲劫過客盜，具伏曾劫先生莊，郡丞傳先生爲事主訊鞫，得情，賊九人定讞論死，門人因邀先生執友顏士鳳錢一士輩勸曰：「先生孝感，賊讎云復，請

御酒肉，釋苦廩」。先生猶不肯從，甲申歲，渡江師劉念臺先生，從者猶擔竹廩，劉先生知而勸慰釋之，而先生終身抱痛，四時和衣用粗麻，卒時遺命卽以斂焉。

十六年癸未，先生年三十三歲，復館甌山錢氏。令門人讀「小學」。「近思錄」。「顏氏家訓」，又令各書「白鹿洞規」揭於座右。門人姚夏，錢氏之甥也，幼孤，先生每愛憐而教之，至是夏，依外氏，始執贄受業，夏具束脩，先生不受。曰：「我喪父如子之年，從諸先生讀書此堂，辱子外王母憐我幼孤，爲之澣櫛，視飲食寢興如己孫，此德未報，我今於子，亦少以報子外王母也。」

秋八月，顏士鳳訃至，先生輟講慟哭，徒步至其家，經紀其喪，

收其詩文手錄藏之，至乙酉，顏氏家難作，手錄一冊，授姚夏，曰：「士鳳著述，遼海鶴音，惟此而已，僕向以一冊藏之屋梁，以一冊自隨，荒亂存亡不可知，今以一冊授子，他日歸其子鼎受可也。」交祝開美。開美名淵，海昌人，劉念臺先生直諫得罪，開美以舉人會試在京，抗疏論救，時開美尙未受業劉先生之門，其後詔革開美舉人，鎮撫司逮問，是冬開美被逮赴京，先生偕錢字虎一士，送至吳門。初先生兄事顏士鳳，至是在吳門有復得一兄之語。明年春，遂因開美，請事劉先生焉。冬，葬九芝公。輯「經正錄」，取朱子「訓學齋規」即童蒙須知「白鹿洞規」，司馬溫公「居家雜儀」，朱子增損「呂氏鄉約」四種，以爲此錄。



。其例曰：「齋規爲小學之事，蒙養以正作聖之基，故居於首；洞規大學之事，由小學而及大學，不躐等也；師舍是無以教，弟子舍是無以學，二者所以修身也。雜儀齊家之事，君子修其身，則言有物，行有恆，故次之；鄉約御邦家之事，修身齊家，而後可以化民成俗，治平之業，則舉而措之耳，故以終焉」。序曰：天之恆道，民實秉之，存亡顯晦，而治亂以分，由古準今，百世無改也。故綱常者，經世之本，父子君臣之道得，而國治，猶恆星不愆，而五氣順布，四時序行也。邪慝生於心，則禍亂中於世，殆非朝夕之故矣。極陰生陽，無往不復，有開必先，非學術不爲功。竊取反經之義，輯舊聞，舉其要，訂是編，以資下學之助

，或正其本云爾。答吳子琦語，是時復社聲名，達於窮鄉，爭趨張溥周鍾之門，吳子琦請於先生，欲遊名公之門以延譽，先生止之，子琦意甚堅，先生曰：「如必不可已，往拜楊維斗先生可也。」

十七年甲申爲

大清順治元年，先生年三十四歲，館甌山。二月，如山陰受學於劉念臺先生之門。先生偕錢如虎至叢山，謁劉先生。問曰：「二子有親乎？」對曰：「祥與寅俱幼喪父，今母亡又數歲矣。」劉先生色動，似重有哀者。徐曰：「修身所以事親也。」又問曰：「亦嘗靜坐乎？」對曰：「無事時便靜坐。」又問「古

人主一之指，曾理會否？」對曰：「誠則一」。問「何以得誠」？對曰：「以敬。」曰：「從誠敬做工夫，便不謬」。又曰：「學者最患是計功謀利之心，功利二字，最害道。」又曰：「事無求可，功無求成，惟義所在而已。」先生擇願學記中語，質於劉先生，劉先生批之，冬復以續得之語，寄呈劉先生，亦批答之，後名之曰「甲申春冬問目」，歸來自謂有得。以劉先生「入譜」，「證人社約」等書示門人，其後於劉先生遺書中，採其純正者，編爲「劉子粹言。」夏四月，始記「言行見聞錄。」其序曰：「言行何爲而有錄也？師之也。師之奈何？某不敏，不能博聞多識，家貧不勝舟車，以請事當世賢人君子也，因述有知以來

，所見聞於師友，於鄉黨，於道路，其深信弗疑，學而未逮者，書之於策，佩服不忘。記曰：「天不愛道，地不愛寶」。苟擇而取之，莫非師也。恭愍陳公常手錄格言，以爲力行之助，愚竊誌焉，先覺君子，其有以嘉錫我矣」。五月聞京師三月十九日李自成之亂，縞素不食，去館携書籠步歸楊園。

二年乙酉，先生年三十五歲，夏攜家避亂吳興水鄉。閏六月，哭念臺先生，先是

大兵南下，五月克南京，六月克杭州，念臺先生聞之，絕食，二十三日而卒。

三年丙戌，先生年三十六歲，館鑪鎮族兄彬家。先生謂門人曰：「

須讀有用之書，毋專習制義；當務經濟之學，於唐學陸宣公，於宋學李忠定公」。因令讀兩公奏議，而於忠定集加評點焉。又曰：「人有不可知者三生也，疾病也，聚散也。今幸不死，無疾，得與諸子聚處，願毋虛此歲月也。」因和程吳隱先生「惜日短詩」，執友門人俱和，先生序之。程名本立，字原道，桐鄉人，明初從朱彥修聞許白雲之學，官僉都御史，靖難時殉節。交邱季心。季心名雲，同邑人，勇於爲善，安貧好學，清剛直樸之氣，實過乎人，先生甚敬之。嘗曰：「余三十六七交邱季心，季心規余曰：『誠意在先致知，兄道理只從書册上求，人情事物，如何不察』？余謹志之。」是年有「讀易筆記。」

四年丁亥，先生年三十七歲，復館顏氏。士鳳之父楚先，名世傑，延先生課其孫鼎受輩。秋七月，錢字虎卒，遺孤曦昶俱幼，先生親視含斂，經紀其家。哭曰：「連喪好友，吾道之窮也。」交凌淪安。淪安名克貞，初名階，字宧膺，烏程人，先生與姚夏書曰：「字虎既歿，復得宧膺，不幸中之幸也。」輯「農書」。是書出於漣川沈氏，言歸安桐鄉耕桑之法，先生課耕，手是編。與家人共講明之，先生嘗有言曰：「人須有恆業，無恆業之人；始於喪其本心，終於喪其身；然擇術不可不慎，除耕讀二事，無一可爲者。許魯齋有言：『學者以治生爲急』。愚謂治生以稼穡爲先，舍稼穡無可爲治生者；能稼穡則可無求於人，無求於人，

則能立廉恥；知稼穡之艱難，則不妄求於人，不妄求於人，則能興禮讓；廉恥立，禮讓興，而人心可正，世道可隆矣。」又曰：「無財非貧，忘稼穡爲貧；無官非賤，廢詩書爲賤。治生無他道，只「務本節用」一語盡之，若此豈不心逸日休，既以學者自命，而孳孳以治生爲急，此又不受命而貨殖之最粗極陋者也，心勞日拙，能無愧恥乎。」又曰：「近世以耕爲恥，只緣制科文藝取士，故競趨浮末，遂至恥非所恥耳；若漢世孝悌力田爲科，人卽以爲榮矣。夫耕則無游惰之患，無飢寒之憂，無外慕失足之虞，無驕侈之習，思無越畔，土物愛，厥心臧，保世承家之本也；但因廢學，一任蚩頑，則不可耳。」又與人書云：「冀缺梁鴻未

嘗不傭不耕，以其非傭耕之人而傭耕，故當世敬之，異世慕之也；若荷鋤負來，不識禮義者，比戶皆是矣。教子弟終以詩書爲至，前哲如吳康齋講濂洛之學，率弟子以躬耕，劉忠宣諱大夏教子讀書兼力農，此風可爲師法也；若一意重農，恐遂至於廢讀，帶經之事日疏，俚鄙之情日長，一傳再傳，將憂禮義之弗克世其家矣。區區之望，實欲如古之孝悌力田躬耕養志，不求聞達之英賢耳。先生歲耕田十餘畝，地數畝，種穫兩時，在館必歸，躬親督課，草屨箬笠，提筐佐饁；其修桑枝，則老農不逮也；種蔬蒔藥，畜鷄鵝羊豕，無不備。先生自奉甚儉，終身布衣蔬食，非祭祀不割牲，非客至，不設肉，然蔬食爲多，惟農工以酒肉餉；雖佳



辰令節，未嘗觴酒豆肉以自奉，密友至則村醪野蔌，情意殷肫，雖門人皆對之如嚴賓；丙夜長談，議論津津，懽娛灑落，聽者忘倦。時里俗習奢，盤餐侈費，肴器簡樸者，惟先生一家而已。

五年戊子，先生年三十八歲，館顏氏。時鼎受習制義，鼎孚方誦經，鼎爵初就塾，先生批文授經，復口授小學；論語，先生與士鳳非尋常交，其老親幼孤，多賴先生護持，心力俱瘁，幾至成疾云。

。避亂邑城。時里中盜作，僦居本邑城中。經紀孫台衡先生喪。

。孫先生年老，居先生家，疾作，時盜發，道梗不得渡江，卒於先生家，先生爲之殮斂，其家貧甚，招其子至，竭力助之，扶柩歸。先生產素薄，荒亂之餘，家益窘，而於師友之間，百計助護

焉。

六年己丑，先生三十九歲，館顏氏。時年不順成，與門人言：嘉郡水利不講，時被旱潦，其要在濬吳淞江；屬寓書與搢紳中之素好者，屬其條陳當事，其後嘉善柯聳建議濬之，本先生說也。一意爲程朱之學，先生嘗曰：「己丑、庚寅之間，友人有謂余忠信者，某搢紳惡我者也，應之曰：『不明乎善，不誠乎身，忠信安得而稱之？』季心愛我者也，規余曰：『欲誠其意，先致其知，當努力於格致工夫』。余思之深中余病，竝佩服之，蓋前時實從姚江入門，後雖知程朱之書爲正，畢竟於司馬溫公劉元城集著力重，自是則一意讀程朱書矣。」

七年庚寅，先生年四十，歲館顏氏。納側室朱氏。先是諸夫人有二男，俱殤，勸納妾，而先生以未至四十不許，至是始納焉。

十月，門人欲稱觴祝先生四十壽，先生與姚夏書曰：「以爲杜舉乎，則責之太薄，以爲介眉乎，則未聞壯者而居老者之位也。」辭意激切，門人懼而止。

八年辛卯，先生年四十一歲，僦居鑪鎮教授。因兄子嗣九失教，僦居錢氏課之，并授徒焉。作「初學備忘」，以訓兄子及里中來學者。踰三年，兄子死，去家館甌山，念之感愴不能已，因詮次增補爲二卷，以授門人。

九年壬辰，先生年四十二歲，居鑪鎮教授。冬如山陰，祭念臺先

生肖像以歸。

姚本繫辛卯年，陳頴躬梓據見聞錄改。

十年癸巳，先生年四十三歲，居鑪鎮教授。

姚本作館澱湖，吳仲木家顧豫康曰：「是年答吳仲木與吳

仲書，並云寓居澱里，而辭哀仲來歲之訂，是癸巳甲午，俱里居教授，未嘗赴澱湖也」。茲從顧更訂本。作日省錄訓門人。嫁

長女於尤氏。秋聞吳哀仲規語。哀仲，名謙牧，海鹽人，先生

舊與之交，茲石門朱韞斯天麒以初學備忘示哀仲，哀仲曰：「山

陰不脫姚江習氣，吾是以不敬山陰，看來考夫不脫山陰習氣」。

韞斯述以告先生，先生曰：「吾於先生之學，未能得其萬一，况

敢言脫乎；然未嘗不服哀仲之智言，少年見理，端的吾僅見此人

」。後又曰：「時哀仲年二十三，所見已如此，惜乎短命，不得

竟其志也，予自追念，若非癸巳大病復起，亦不能稍有進步」。

遇疾幾不起，休甯程長年贖生療之愈。長年少任俠，散萬金不顧，既而棄諸生，隱於桐鄉，以醫給衣食，於書無不讀，讀必出特異之見，著有「素問發明」，先生爲之序。冬舉「葬親社約

」於清風里。先生友人德清唐灝儒達作此約，先生增廣之。社分八宗，每宗八人，立宗首宗副，凡所宗內有葬親者，本宗首副傳之各宗首副，彙八宗弔儀，人三星致葬家，八宗宗人之子俱會聚，即登於社，約曰：「某年月日，某人某親已葬」。使未葬者惕然，以七年爲期，過期者不弔。後增一條，八年葬者，衆亦酬其半，以存厚也。嘉郡惑於風水之說，又有阻葬澆風，多停柩數十年，先生懲已之痛，而廣不匱之孝思，每聞朋友未葬其親者，輒

憂形於色，若以謀葬告，必獎勵代籌，使必成其事，社約之舉，七年內葬數十家。又輯昔賢論葬諸說，爲「喪葬雜錄」，并作「答客記」，言以惑於風水陰陽拘忌而怠緩其事者，於是仁人孝子，聞風激勸者，不可枚舉，薄俗爲之一變焉。時先生親已葬，墓叔祖之無後者。

十一年甲午，先生年四十四歲，居鱸鎮教授。

姚本作館澈湖吳哀仲家，顧豫康曰「按內申與吳哀

仲書云，以仁兄數年來懇懇之誠，祇得今歲赴命，則是年不館哀仲家明矣」。茲從顧更訂本又按初學備忘種亦可見。夏，兄子嗣九，甫

婚而夭，先生痛哭數日。與吳仲木書云：「先人積德累行，不問幽明，豈宜無後，而家兄一子初婚而夭，弟今年又生一女，齒髮如此，後嗣茫然，能不戚戚哉」。冬十月，會葬祝開美。先是

杭州失守，劉念臺先生殉國時，開美方葬母還家，設祭畢，投纒死。與湖州友人沈尹同伊書，論學，其略曰：「大學、中庸二書，所以開示後學，至詳且切矣。大學之要，在於致知、誠意，中庸之要，在於明善、誠身，而其求端用力之處，一則曰格物，一則曰擇善而固執之，要之非有二也：擇善卽格物之謂，知至則明乎善矣，誠意則誠乎身矣，知至意誠，而德明矣，明善誠身，而性盡矣，始於擇善，終於止至善，而所以齊家治國平天下，與夫位天地育萬物者，舉不越乎此矣。然則吾人日用功夫，止有庸德之行，庸言之謹，內省不疚，無惡於志而已，此誠意之事也；其致知格物之事，則博學審問，慎思明辨者是也。自後儒分尊德

性，道問學爲二事，而格致之說，紛若聚訟，以愚測之，亦於朱子之言，未之詳攷耳！其語格物者曰：『或攷之事爲之著，或察之念慮之微，或求之文字之中，或索之講論之際』。噫！盡之矣！今之論者，舉其一而遺其一，以相非詆，相附和，率以己意之所向者，主之奴之，而不能虛心平志，以求夫理之至當，宜其輾轉沿習，而學術遂爲天下裂也！夫所以致知而明善者，將以誰爲乎！誠爲人也，則汲汲乎暴揚標異，以冀天下後世之見而聞之也！誠爲己也，則反求諸其身，遯世不見知焉，可也！此大學於誠意一篇，分別君子小人而言之，而中庸於次章素位章末章，對舉君子小人而言之也！蓋爲己則必闇然，必慎其獨，必居易俟命，



君子之所以中庸也！爲人則必的然，必揜其不善，而著其善，必行險徼幸，小人之所以反中庸也！外此則行不著習不察之人而已矣！然而夫婦之愚，本其好惡之良，多有不違於道之事，若小人之無忌憚，則必至於無所不至，雖有高節善行，斯亦巧言令色，穿窬之盜之類而已！使其著書立說之侈，斯亦率獸食人，人將相食之類而已！吾人今日讀書，被儒者之服，其於夫婦之愚，夫婦之不肖，既已有閒，若夫本於的然而極於無忌憚，則凡賢智之過，皆將不免於此，而所當切己自省，以時用其戒慎恐懼者也！然則舍下學爲己，更無學問之可言者也！更無功夫之可事者矣！至於上達天德，則徐以俟之而矣，非可意計懸度也，先難後獲焉可

也！董子曰『正其誼，不謀其利；明其道，不計其功』。學者始初一念，若從功利起見，則已入於小人門徑矣。

十二年乙未，先生年四十五歲，館甌山錢一士家。定門人日課格：每日記讀某書，見某人，行某事，抄某書，各記二頁，隨時檢點。重午節歸家，貧不能設飲，先生怡然曰：「讀朱子集半本，可當午醉，人服其安貧樂道」。冬十一月舉「葬親歲會」於甌山錢本甯家。原約同會始終兩會，先生恐日月寢久，相見太疏，不免怠忘之患，因補例每歲特增一會；其已葬者，於會期申再拜稽顙之禮，以致謝，既省登拜之煩，亦使未葬者有所觀感。癸巳歲舉於清風里，至是再舉。集葬社中人，及四方觀禮之士，延有學

行者爲賓，先生爲主，懸孟子像於堂中，行士相見禮，講「呂氏鄉約」等書，讀「禁作佛事律」并邑令胡舜允「禁火葬示」，賓爲烏程凌淦安克貞德清唐瀨儒達沈上襄中階海昌陳乾初確嘉興徐敬可善諸人，乾初有葬論入社約。

十三年丙申，先生年四十六歲，館澈浦海鹽地名吳衷仲家。姚本作館徐氏，茲從顧豫康

訂本，又按見聞錄有乙未冬，應澈浦來年之請，次年中夏，盜作，不復往之語，亦可爲證。作「澈湖塾約」，其略曰：

「爲學須立大規模，萬物皆備於我，天地間事，孰非分內事，不學安得理明而義精。功夫須是綿密，日積月累，久自有益。毋急躁，毋間斷，尤忌等待，眼前一刻，卽百年中一刻。修德行道，盡其在我，窮通得喪，俟其自天。險難在前，靡有不知，動心忍

性者幾人？在於少年，益宜憂患，存心無忘修省之實。近代學者，廢棄實事，崇長虛浮，人倫庶物，未嘗經心，是以高者空言無用，卑者淪胥以亡，今宜痛懲，專務本實，一遵大學條目，以爲法程。」春吳仲木卒，先生經理喪葬，爲文弔之，且誌其墓。

姚本繫辛丑年，今按見聞錄有丙申春仲木死，秋恭藻死之語，故改繫是年。

夏四月，俞恭藻請執弟子禮，不

許。恭藻名周煒，秀水人，善文辭，有美志，因許元龍申謁先生於澱湖，作皎皎明月篇爲贄、請納拜，先生固辭，又因吳衷仲復請，先生終不許，留一宿別去。

十四年丁酉，先生年四十七歲，居鑑鎮。

姚本作館徐氏，見聞錄戊戌之歲，徐忠可招余課其子，因是館郡

中，錢廣伯據此丁。

夏五月長子維恭生，

後字默斯

側室朱氏出也。

十五年戊戌，先生年四十八歲，春正月，返居楊園故廬，姚本繫己亥年戊戌歲，

與姚大也書云：「今年正月返楊園故廬，與家元同居，而身餬口於禾中，」錢廣伯據此訂。

館郡中徐忠可家。忠可名彬

，嘉興人，託秀水施易修博致書延先生課其子。先生與之約曰：

「某向以三事自持，能悉如願乎？」忠可請目。曰：「不拜客；

不與筵席；不赴朔望之會。今以餬口之故，不得已教子弟一二人

，若其外更增一事，非廢人所堪，不敢聞命」。忠可唯唯，因是

館郡中一載。時易修集遠近人士，爲朔望講會，故先生有不赴會

之語。與何商隱定交。商隱名汝霖，初名青，字雲士，海鹽人

，隱居澉浦紫雲村，人稱爲紫雲先生，本姓何氏，其遠祖撫於錢

氏，因蒙其姓，至商隱始復本姓焉，與先生志同道合，相交十七

年。秋，補農書。徐敬可將卜居於鄉，請先生補「沈氏農書」之未備者。先生以土壤不同，事力各異，沈氏所著，歸安桐鄉之法，施之嘉興，秀水，或未盡合，然其梗概，可得而舉，因以身所經歷，與老農所講論者筆之。

十六年己亥先生年四十九歲，家居。作近鑑。先生長女嫁於尤介錫。介錫父治農桑，家治勤儉，鄉里稱其謹愿。介錫幼能文，從先生遊，遵循規矩，先生愛之，以女妻焉。後其兄師錫舉進士，耽酒色，介錫背師教而效之，先生誡之曰：「汝兄起農家，遽改度至此，而忘祖父成家之艱難，此不祥也。汝不見某著姓科名接踵，其謹慎何如，汝輩獨不思效之乎？」屢誨不悛，竟買娼爲妾

，益猖狂恣肆，先生女素嫺閨訓，引詩書以諷諫，而正言逆耳，視如寇讎，遂與妾謀鳩殺之。先生自懲擇婿之失，有痛於心，因記見聞所及，存爲殷鑑。其序曰：「人無於水監，當於人監。竊觀人世興亡隆替之故，無古今大小，未有不一轍者也。士庶人同與朝廷邦國然，身家之慮，宜各有之。夫艱難以立基，劬勞以鞠育所生之懷，靡不日冀有成，保世滋永，爾乃昏泯無知，卽於淪喪，俾前業一朝以盡，甚至殞驅殄祀，可不哀哉！因舉少壯迄今睹聞所逮，足爲鑑戒者，筆示後生，應知禍敗匪作自天，災殃蓋必由人，庶其有所畏慎，莫敢愒志也矣。」

十七年庚子，先生年五十歲，館半瀛

海鹽地名

錢厚庵家。厚庵名福徵，

本姓何氏，與其從子汝霖，慕先生德業，延教其子，爲十年之約，先生允其半，作遺安堂日課示門人，每日讀書背書，解書寫字，記小學，分別時刻，定爲程格，并示以習靜坐，習九容，及定省應對進退之儀，過犯有罰。吳衷仲卒，先生爲文弔之，且銘其墓。始記備忘。序曰：「惺堂史先生有云：『金陵再造之地，』蓋先生官金陵，得賢士大夫講學，自是厥德益新，故爲此言也。余顛蹶之餘，已無復有生之志矣，何子商隱以其叔父之命，延余館遺安堂，課其稚子，始至，爲辭以弔故友衷仲，而云行蠲濯於海濱，私心所期，將欲力圖自新，等之復生云爾，何圖命之不淑，竟拂初懷，簡冊旣疏，論言亦寡，雖良友日親，歲月掩久，



撫躬念省，悲恨如何？又念人生苦短，生死誼隆，堪此虛擲，外負知己，內負寸心。因出前後所書儆戒遺忘者錄正，商隱存爲沒齒之後，永鑒厥愆焉」。按是錄始庚子，終甲寅，乃先生老年所著，篤實正大，純粹以精，先生著述之最精要者，論者比之讀書續錄，竊恐有過之無不及也。錄內有云：「志存西銘，行準中庸，亦先生論學要旨也。」答何商隱書，論學，其略曰：「承喻頭腦之說，按論語一書，謹言慎行爲多，不亟亟於頭腦也。顏子述善誘之功，則曰『博文約禮』而已；請爲仁之目，則曰『非禮勿視、聽、言、動』而已，此卽所謂約禮之實也；曾子一貫之旨，則曰忠恕而已；子思受曾子之學者也，中庸所述，與論語曾子

之言，如合符節，故曰『忠恕違道不遠；孟子傳子思之學者也，其言曰『居仁由義』，曰『求放心』，其曰『持其志，無暴其氣』，卽求放心之謂也，求放心則中庸戒愼恐懼之謂；而論語曰『省其身』，臨淵履冰之指也；仁義二字，論語未嘗並舉，易傳則曰『立人之道，曰仁與義』，中庸則曰『仁者人也，義者宜也』，則亦夫子之言也；至云『反身而誠，樂莫大焉，強恕而行，求仁莫近焉』，則與曾子子思，先後一轍矣，三代而下，濂溪則曰『主靜立人極』；關中則曰『知禮成性』；程門則曰『敬義夾持』，曰『存心致知』，曰『理一分殊』；朱子則曰『居敬窮理』。要而論之，豈有異指哉，居敬所以存心也，窮理所以致知也，

惟居敬故能直其內，惟窮理故能方其外，惟內之直，故能立天下之大本，惟外之方，故能行天下之達道。然居敬窮理，又非截然有兩種功夫也！博學審問，慎思明辨，是爲窮理，其不敢苟且從事，勤始怠終，及參以二三，卽爲居敬。故又曰『學者用功當在分殊上』，其曰『知禮成性』，卽約禮之謂，親親之殺，尊賢之等，皆天理也，故曰『禮所生也，三百三千，皆所從出也，所謂分殊也』；其曰「主靜立極者」，定之以中正仁義而已也，仁義而不軌於中正，則仁或流於兼愛，義或流於爲我，而人極不立矣；禮以敬爲本，敬則自無非僻之干，人欲退而天理還矣，欲退理還，則終日言，言所當言，終日行，行所無事，而靜矣，故又曰

「無欲故靜」；然則濂溪橫渠雖不言主敬，而敬在其中矣；由是而上，質之鄒魯，豈不同條而共貫哉。吾人學問，舍居仁由義，更無所謂學問，吾人工夫，舍居敬窮理，更無所謂工夫。凡先儒之言，若志伊尹之所志，學顏子之所學，若爲天地立心，爲生民立命，若以興起斯文爲己任，種種道術，舉不外是矣。仁兄生平所致力於六行之修者，豈非仁義之事，所以立人之道者，豈有他哉，更欲頭腦之求，古人騎驢覓驢之喻，是之謂矣！特患居敬之不熟，則有或得或失之憂，窮理之未精，則有或然或不然之慮；要亦無他道也，有不熟則勉進於熟而已，有未精則勉求其精而已，平日工夫，惟在涵養其本原，以爲制事酬物之主爾矣，朋友講

習養也，獨居思索亦養也，讀書考究養也，飲食動作亦養也，念茲在茲，釋茲在茲，如伏雌之抱卵，其退不舍，其進不銳，如日月之貞恆，修其疆畔，時其籽耘，如農夫之力穡，而後可致其精也，而後可幾於熟也；必若先儒云『滿腔子皆惻隱之心』，盎然若太和元氣之流行於天地之間，必若先儒云『在我之權度精切不差』，截然如萬物之各正性命，子思所云『擇善固執』，孟子所云『深造自得』，其或以此也。與夫學問者，將以盡性命之理也，苟不本於天之所賦，物之所受，非學問之正也，安可使之有兩截乎？事物者，身心之準則也，苟事至物來而處之不當其分，正身心之病也，安可視爲兩途乎？事物之不能不日至者，勢也，迎

之非也，拒之亦非也，以其皆不免於自私而用智也，非順應之道也。無事則讀書，讀書者所以維持此心，而不使其或怠也，非以務博也；默坐則思索，思索者所以檢點其身而不使其有闕也，非以耽寂也；事至則泛應，泛應者，所以推行天理於事事物物，而不使其有過有不及也，非以外馳也；無衆寡，無小大，無敢慢，則一矣；無有事無事，無有人無人，無敢慢則一矣；一則窮通一矣，壽夭亦一矣，死生亦一矣。交呂康侯屠子高。康侯名璜，秀水人；子高名安道，嘉興人。

十八年辛丑，先生年五十一歲，館半澗。與曹射侯論水利。射侯名序，石門人。夏經三月不雨，三吳苦旱，高鄉禾盡槁，先生甚

憫惻，與射侯書，論開濬桐鄉石門海昌嘉興海鹽等處水利，章程周詳盡善。

康熙元年壬寅，先生年五十二歲，館半邏。

次子與敬生，

炳按先生遺稿雲村

藏本，與何商隱一書云：「十九丑刻已產一男。」又答姚大也一書云：「春之暮，復與一子」。題下皆注乙己，又銜恤鳴自穿之：「癸巳冬病，明年春得起，後三年而長子生，又越八年而次子生」。是次子生於乙巳無疑，年譜各本均屬壬寅，當是姚氏據銜恤鳴序，誤以又越八年爲自癸巳明年甲午後計之而綴之壬寅，陳古民本承之，蘇氏未正其誤耳。亦側室出也。生時先生甚喜，或譽之曰：「先生是大

中公，宜乎生兩程子」。先生笑曰：「吾若得見其長成，必教其向善路上走」。惜乎未成童而先生歿矣。交沈石長。石長名磊，湖州人。寫寒風伴立圖。自題曰：「行己欲清，恆入於濁！謀道欲勇，恆病於怯！噫！君之初志，豈不亦曰：古之人！古之

人！老斯至矣！其彷彿乎何代之民！

二年癸卯，先生年五十三歲，館半邇。嫁次女於陸孝垂之子幼堅

，歸數年而寡，先生養其孤。作遺安堂訓語。

三年甲辰，先生年五十四歲，館半邇。夏答孫爾大書論學，其略

曰：「有志學問者，檢點克治功夫，全恃自己不輕放過，謹以爲

學大指奉覽：一曰辨心術，邪正義利之類一曰明義理，講習討論之類一曰治性情

，剛柔過不及之類一曰敬以直內事；一曰正容體，九容一曰謹言語，一曰慎

事爲，已上義以方外事，學者辨心術，是始初第一事，然功夫緊

要，全在明義理，治性情，存養以是，省察克治亦以是，二者得

則大本已立，大本立則動作、威儀、應事、接物，略加提撕檢點



可已。敬義夾持則見善必遷，有過必改，無有師保，如臨父母，純熟後則不習無不利也」。冬手書示維恭，其略曰：「前年秋攜汝棄家從呂康侯先生受業，先生剛直好義，勢利不動心，吾所深敬，不意遠遊久而不返，復請於屠子高先生，何商隱先生，邱孝心先生，凌淦安先生，皆深造自得，敦善不怠君子人也，吾所深契，平生切磋，受益爲多，幸俱見許汝得納拜終身，奉爲宗主，便有向上一路。吾所守者，「耕田讀書，承先啓後」八字。稼穡艱難，自幼固當知之，但筋力尙待長大；若誦讀講求，童而肄之，至老不可舍。吾請於先生預爲十年之序，始受小學；次大學、論語、孟子、中庸、次詩、書、禮記、周易、春秋，次近思錄

，范氏唐鑑，大學衍義以及性理，通鑑綱目等書，汝能一一聽受先生之教，熟讀精思，則自此以往，好書甚多，然大本已盡於此。自古聖賢修身及家，平治天下，更無別種道理，成就大小，存乎志力而已」。又曰「小學是讀書爲人基本；四書聖學之淵源，義理之統宗；六經義理，互相發明，不治經則書義不能通達，異說足以奪之；近思治經之階梯；唐鑑讀史之門戶；大學衍義經史之條貫；性理、通鑑綱目則經史之匙鑰著龜也；學者當務之急，具此數書，其他經籍，文字可以類推」。

四年乙巳先生年五十五歲，館半瀛。故人王言遠任江西藩司，歸里，造楊園訪先生，貽杯一緞一，先生不受，固請，力留之，付

門人，藏爲他日葬錢字虎之資。秋七月作訓子語，示維恭，又名銜恤鳴。分十二綱：曰祖宗傳貽積善二字；曰子孫固守，農士家風；曰立身四要，愛敬勤儉；曰居家四要，親親，尊賢，敦本，尙實；曰正倫理；曰篤恩誼；曰遠邪慝；曰重世業；曰承式微之運，當如祈寒之木，堅凝葆固，以候春陽之回，處榮盛之後，當如旣華之樹，益加栽培，無令本實先撥；曰平世以謹禮義，畏法度爲難，亂世以保子姓，敦里俗爲難，若恭敬擢節退讓，則無治亂一也；曰恂恂篤行，是賢子孫，佻薄儉巧，悔慢虛夸，是不肖子孫；曰要以守身爲本，繼述爲大」。

五年丙午先生年五十六歲，館半邏。夏六月答張佩蔥問喪禮。佩

蕙名嘉玲，吳江人。先生過烏成

即烏青二鎮桐鄉  
烏程吳江接壤處。

聞其居喪中禮，

甚敬之。未幾佩蕙介淩淪安執贄以見先生，至是佩蕙以喪禮十五條質問，先生一一答之。先生嘗稱其穎敏誠篤，精勤嚴密，同學之軼倫絕羣者。又嘗作序贈之，有曰：「質敏而志剛，行修而氣下，肫肫乎有德君子也」。與錢一士書曰：「近得畏友張佩蕙，庶慰日暮道遠之懷，以其能策勵頹惰耳，吾人德業不及後生，大爲可恥」。錢一士聞先生論學，欣然求理學書讀之，先生寓書曰：「一士學道之志，及茲方發，不已晚乎，然以衛武觀之，猶然少壯，願此意勿衰也」。呂康侯遠遊，卒於睦州，先生爲文弔之。

六年丁未，先生年五十七歲，館半邇。張佩蔥師事先生，屢求拜納，先生不允，仍以友道處之。輯近古錄。取安吉陳棟塘良謨見聞紀訓，麻城耿楚侗定向先進遺風，吳興李彥和樂見聞雜記，海鹽錢懋登荻厚語等書節錄，編爲四類，一曰立身，二曰居家，三曰居鄉，四曰居官，凡四卷。其序曰：「尙寶李公云：『余年七十外所見皆後生纖巧淺薄可厭，回首往事，近古者邈不可追。』此見聞雜記之所以作也，今距尙寶殤，又五十餘年，人心習尙，益復駭異，旅食鹽官，時與何子雲士喟悼及之。何子出陳耿李錢四公書示余，余課餘展閱，蓋不勝仰慕焉。爰節錄其去古弗遠者若干條，稍爲編次，以資則儆，又使後人稽覽，知疇昔之世，教

化行而風氣厚，其君子野人，各能砥礪整束，以彰淳隆之治也。

┌

七年戊申先生年五十八歲，館半邏。冬十二月，作百自箴，贈別

門人。

姚本繫丙午年，今據遺稿年月訂。

明年季秋，復爲說以申之，曰：「天之生人

，一而已，其有智愚賢不肖之異，孰爲之，自爲之也：尊卑貴賤，於是乎分，成敗禍福，於是乎別，無非自者；公私敬肆，誠僞厚薄，貞淫淑慝，弛張作輟，所以智，所以愚，所以賢不肖，其異異於是；出處語默，安危理亂，廢興存亡，所以尊卑，所以貴賤，所以成敗禍福，其分其別，罔不恆於是。人之取捨，有得有失，則苦樂隨之，人之大患，非自暴則自棄耳，自暴者惡之剛也

，自是、自聖、自縱、自恣、自擅、自用、自封、自殖之類是也；自棄者惡之柔也，自文、自解、自畫、自侮、自甘、自暇、自耽、自溺之類是也：始於自乖，終於自賊，此愚與不肖之形也。然則如之何能自鏡、自返，則能自怨自艾，能自洗自藥，則能自新自拔，此去愚不肖入於賢與智之門也。何以智，何以賢，智者勉而求其知，賢者勉而求其行，知無彊，行無彊，修治以下，則勉求之目也，勉求不已之謂自強，自強不息，乃爲自復，復者復其天之所生也。凡此在人自爲而已，自爲之意深，而後能自主，亦在人自好而已，自好之心篤，而後能自圖，孰得孰失，何取何捨，宜如之何決擇焉。孔子曰：「小人聽之，清斯濯纓，濁斯濯

足矣』。自取之也』。

八年己酉，先生年五十九歲，館語水館。主人請自甲辰之冬，屢請屢辭，主人虛席待二年，今始就焉。訓門人曰：「學問固重踐履，然必自致知格物始」。先生館語水數年，勸友人門人，刻二程遺書，朱子遺書語類，及諸先儒書數十種，且同商略，迄今能得見諸書之全者，先生力也。作「東莊約語」，其略曰：「儒者之學，修身爲本，罔閒窮通，克己功夫，甯分老少，祇求無忝所生，不負師友，在覆載中，有殊庶物而已。延平先生曰：『愛身明道，修己俟時，不可一日忘於心』。此其準的也，盛年百務未歷，履道坦如，尤以收斂翕聚爲固基植本之計，讀書所期，明體



適用，近代學者，徒事空言，宜乎占畢沒齒，返已茫然，全無所述也，日用從事，一遵胡安定經義治事以爲之，則古人淡泊明志，膏粱之習，克治爲先，常白山齋粥，可取法也。學問之道，固尙從容，然一任優遊，難希自得，果能必有事焉，其諸惰慢，非惟不敢，亦不暇矣」。秋姚攻玉四夏兄弟，因王寅旭來謁問學。寅旭名錫闡，攻玉名瑚，四夏名璉，俱吳江人。其後先生寄語曰：「攻玉耽於靜坐未免病在厭動求靜，吾儒隱居求志，處於巖谷，然守先待後，經綸素具，亦無一事可略，若懶散厭棄，惟求閒靜，設有行義之日，豈能有所爲乎！」先生嘗稱攻玉清苦嚴毅，甚可畏也。嫁幼女於周鳴皋之子。

九年庚戌，先生年六十歲，館語水。作傲老篇。

十年辛亥，先生年六十一歲，自是以後四年，何商隱與語水主人以

先生年老不應復有課誦之勞，宜以餘年，優遊書籍，乃各俱脩俸，爲先生家用，請先生往來語水半邏間，相與講論，住留任便焉

。以後四年姚陳本俱作館語水，今據先生與顏孝嘉書，及何商隱跋語訂。

命維恭從王寅旭受學，命與敬從

兄正叟受句讀。寅旭近年與先生交益密，先生嘗謂其與張佩蔥遠

近相望，可謂南服英賢矣。張佩蔥屢納拜執弟子禮，先生不許

。佩蔥上書何商隱并求諸先生代懇，先生終不許。姚四夏請其故

。先生曰：「某生平受書之外，未嘗納拜正師弟之稱，蓋見近時

講學之風，始於浮濫，終於潰敗，平日所深惡者，而暮年躬蹈之

乎！且佩慈學行可畏，亦不敢當也。今後諸同志不以衰耗無聞，有疑則質，有事則商，某自不敢不盡心以告，慎勿襲此標榜之迹也」。自是攻玉四夏，亦不敢復申此請矣。作「惜往日詩」有云：「端爲有知皆害義，納之規矩始非狂」。又云：「讀罷遺經旋內省，始知厥疾中膏肓」。自注云：「嘗爲良知之學十年」。又云：「非爲舊牽陰護惜，卻因簞豆未能忘」。自注云：「先後爲舉業之師十年」。又云：「克己未難難復禮，周行不遠未能從」。始選「朱子文集」。先生欲取朱子文集，語類兩書，選錄其最切要精粹者，編爲「朱子近思錄」，惜乎選甫卒業而歿，未能編定成書。姚四夏曾抄選目，厥後門人，惟摘抄所選「四書語

類」刊行焉，先生於是書看十過，然後加圈選定。批呂氏「童蒙訓」。與張佩蔥復舉葬親會，與者二十人，法益備美。

十一年壬子先生年六十二歲，春，延姚攻玉課子。攻玉執弟子禮，先生必以賓師禮待之，攻玉固辭不獲。爲與敬聘沈丹曙女。

築「務本堂」成，先生經營，築成，遷家廟神主奉之，與兄正叟同居，怡怡終身。正叟後先生五年卒。與四夏曰：「常見先生家居，每坐「務本堂」東北隅一室，縱橫方丈，一几一榻，几上朱集一本，筆硯各一，無他物焉」。秋批「傳習錄」，桃本繫庚戌年，錢廣伯，願豫康據壬子八月與友人書，及訓門人語，答張佩蔥書訂。先是館半邏時，何商隱請先生評之，以維斯道，以覺來學，先生謝不敢任。今四月商隱復請，先生與友人

書曰：「此固商隱斯世斯民之心切，切於出焚援溺，故不擇人而呼號以屬之。竊意人心胥溺之久，有未可以筆舌爭者，抑其中諛淫邪遁之病，在在而是，本原已非，末流之失，蓋有辨之不勝辨者」。至是館主人復請，先生謝不敏，三請，乃允。其總評曰：「讀傳習錄，其損爲長傲習非，爲文過，輕自大而卒無得，姚江罪之大者，詆朱子爲異端，本釋氏以爲教，所謂塗生民之耳目，溺天下於污濁者也。若夫傲然以生知自處，自堯舜孔子而外，未有所服膺，尤其無恥之甚也」。又曰：「一部傳習錄，只「驕、吝」二字，可以蔽之，姚江自以才智過人，又於二氏有得，逞其長以覆其短，故一意排斥儒先，盍思論語曰：『如有周公之才之

美，使驕且吝，其餘不足觀也已」。世以陸王並稱，實則不同，王較陸尤多欺已誑人之罪，其不能虛已遜志，則一而已」。又曰：「或疑陽明與朱子同曰存天理，去人欲；同是堯舜，非桀紂；同云好善而惡惡，安在良知之言，有害人心世道？曰：『陽明欲排窮理二字，而惟心之所發，便爲天理，又以性善爲無善無惡，未嘗指氣拘物蔽以爲欲，不知何者爲天理，何者爲人欲也。楊朱墨翟，亦是堯舜，而非桀紂，理欲混淆，則好惡倒置，生心害政之禍，何所止極乎」。又曰「閃爍變幻，總不出知行合一之旨，不排二字，是三教一門本領，所論往往首是末非，或末是首非，或首尾俱非，中間是，或首尾俱是，中間非，正所謂假竊近似，

以文其奸也，豈知本領不是憑他覆蓋掩飾，終不得而隱其情也」。  
評晚年定論曰：「年之晚與不晚，論之定與不定，考之年譜自見，卽此姚江欺已誣人之罪，雖有儀秦之辨，不能爲之解矣」。其他皆旁批側抹，條分縷析，一一辨駁焉。又戊戌歲與沈德孚書曰：「姚江良知之學，其精微之言，只『吾心自有天則』一語而已，夫人性本善，以爲天則不具於吾心不可也，然人之生也，有氣稟之拘，有習染之遷，有物欲之蔽，此心已非性之本然，故曰『人心之不同，如其面也』。夫子之聖，必至七十，然後從心所欲，不踰矩，亦謂天則未能，卽此心而是，故須好古以敏求耳。今以未嘗學問之人，而謂吾心卽是天則，可乎？將恐雖無物欲之蔽

，猶有習染之遷，卽無習染之遷，而氣稟之拘，將必不免，此仁者見仁，智者見智，而君子之道鮮也。夫子之門，雖以顏曾之徒，亦不能不因其性之所近以爲學，而必待以夫子之裁之，若當下卽以所知爲良，而已動符聖人，無煩學慮之支離，則何以顏子所見，卽有不同於曾子，子路所見，卽有不同於冉求，以及子張子夏子貢仲弓莫不皆然，而亦何必終身服膺夫子之教哉？此如子夏子游子張以有若似聖人，欲以所事孔子事之，此豈不是良知所發？由曾子言之，則知游夏子張所謂似聖人者，正未必然也。又如一卷之書，昨日讀之，所見如此，今日讀之，所見又如此，今年讀之如此，來年讀之所見又未必如此，然昨日豈無良知乎，抑有



兩良知乎，抑今日所知或未必良，而尙待之來年乎？然則所謂吾心自有天則，而滿街多是聖人者，何說也！整庵先生謂世間豈有見成良知是也。夫孟子之言良知良能，本謂不學不慮，豈非見成，而顧謂豈有見成，其苦心可思也已！今日邪說暴行之徒，莫非自託於良知之學，究其立身，寡廉恥，決名教，流禍已極，而有志於學問者，曾不知察，方將主張其說，以鼓動學徒，招來羣輩，斷然自信而不疑，亦難乎其爲豪傑之士矣。選讀書錄居業錄。先生嘗曰：「居業錄有整嚴謹肅氣象，讀書錄有廣大自得氣象，有明理學，如曹薛吳胡四君子，某讀其書，知其道，可以繼濂洛關閩，可俟來學，愚意朱子近思錄外，可輯爲「四子近思錄」

「先生選舉二錄，姚四夏亦抄出選目，惜未選曹吳二集，編定成書也。冬作示蒙士圖。姚本繫丙午年，今據遺稿年月訂。寫考槃獨寤圖。

十二年癸丑，先生年六十三歲，春正月，率維恭往從張佩蔥學。

始選「朱子語類」。明年春卒業，掩卷嘆曰：「不知天假我年，得再看一過否？」乃未數月而先生歿矣。

十三年甲寅，先生年六十四歲，春正月，爲維恭娶婦朱氏。姚本繫癸丑年，錢

廣伯據甲寅與葉靜遠書訂。與錢本甯書曰：「賤體傷脾，氣困頓不可言，又不免

以小兒婚事擾心，連遭歲歉之後，大難爲力」。又與姚夏書曰：

「今春豚兒已授室，不佞舉子遲暮，不意及見新婦之入門也」。

蓋先生貧病已甚，以喜以悲矣。夏五月病脾甚。張佩蔥見先生

於半邏。先生夜坐，猶凝然無欬側。秋七月庚寅，終於正寢，庚寅二十八日也。先是二十三日，先生在語水，張佩蔥偕姚攻玉四夏問疾。先生久病，羸瘠已甚，猶坐至更餘，莊整端肅，諄諄勉以學問，未嘗少有倦怠依倚。先生旋歸家，二十六日，衣冠坐起，倦極而寢。張企周往候，先生欲起整衣冠，以見，企周固辭。先生曰：「君子愛人以德，此不必辭」。二十八日時加戌，命具衣冠，居正寢，恬然而逝。何商隱同某某諸友，經紀其喪。先生生平家居雖盛暑必衣冠危坐，未嘗少有怠肆之容。若有勞役事，則去上衣，著最麤麻布衫，帽與襪，雖勞與酷暑，未嘗去。居常几上，止署書一冊，無雜陳，看書或倦，則拱手默坐，或徐步

課農桑，凡蔬果花藥之類，皆手經理之，米鹽日用之事，亦躬親料理。舟過先人墓，

按姚四夏所記，楊園港口有先生先人墓在也。

必正身拱立，於舟中深揖

，遠數十步始坐。自壯至老，雖倉卒必於是，於喪禮尤詳慎，雖卑幼總小功之服，必素衣冠，終其日數，赴几筵釋之。舟行則終日危坐，坐處不移尺寸，寢則通夕不反側，行止夢寤，無不莊敬也。明年葬於楊園宅之東南，時盜賊猖獗，里中騷然，有先生先人之鑿，不及遠擇地，卽卜兆於宅東南田畔，相距半里許，西山甲向。何商隱偕諸友朋及弟子數十人，會葬墳前，立小石碑。題曰：「楊園先生之墓」。其後門人以先生墓地，非爽塏，遂遷葬於楊園村北西溪橋南百步許溪邊，乙山辛向。先生長子維恭

早世，次子與敬未娶而歿，繼孫聖聞亦歿，繼曾孫名文相，其後未考，今則無主後者，甚可悲也！康熙六十年，海鹽張莘皋朝晉、餘姚陳穎躬梓修先生墓，并以夫人已下五喪未葬者，附葬於墓側。乾隆十六年，浙江學使寧化雷公鉉更立鉅碑，題曰：「理學真儒楊園先生之墓」嘉慶六年桐鄉令合肥李君廷輝，修楊園村舊祠，立主崇祀，并修墓立石。十六年浙江撫軍蔣公攸銛檄飭立主祀於青鎮分水書院。二十三年桐鄉令貴築黎君恂修墓，重刻墓碑教諭仁和宋君咸熙，立祠於學宮之偏。道光四年夏，浙江撫軍黃梅帥公承瀛疏請入祀鄉賢祠，十二月十二日，禮部議覆具奏，十五日奉

張楊園先生年譜

旨依議，明年立主人祠崇祀。

82

112346

(12)

